

股票代號:3035

# 2016

## Annual Report



**FARADAY**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零五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零六年五月二十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曾雯如

職稱：財務長

電話：(03)578-7888

代理發言人

姓名：柯奕帆

職稱：處長

電話：(03)578-7888

電子郵件信箱：ir@faraday-tech.com

##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三路5號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396號4樓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21樓之3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30號10樓之1

電話：(03) 578-7888

(02) 2627-5988

(04) 2319-6777

(06) 282-8686

##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4段236號3樓

網址：www.honsec.com.tw

電話：(02)2700-8899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邱琬茹、郭紹彬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www.ey.com/tw

電話：(02)2757-8888

##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 六、公司網址

[www.faraday-tech.com](http://www.faraday-tech.com)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之相關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4
三、從業員工.....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50
五、勞資關係.....	51
六、重要契約.....	52

<b>陸、財務概況</b> .....	<b>53</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5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14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	<b>215</b>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215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216
三、現金流量分析.....	21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及評估.....	21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9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	<b>220</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5
五、前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5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16 年對智原來說是充滿機會與挑戰的一年。在全球景氣動盪及半導體產業成長平緩之環境下，公司以獲利為導向積極進行轉型，不僅持續布局高進入門檻及高成長潛力之利基型產品，同時也加快 28 奈米先進製程之 IP(矽智財)佈建。面對產業的快速變化與競爭，智原近年來致力於體質調整，在全體員工兢兢業業努力下，2016 全年合併營收達新台幣 64.22 億元，每股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14 元。

智原 2016 年在業務上多有進展，主要運營成果包括：

- 智原是 global ASIC 設計服務領域中少數同時具備豐富 IP 資產和開發能力的廠商。智原目前自行開發並通過矽驗證(Silicon Proven)的 IP 共有數千個，這些自有 IP 可為客戶大幅降低整合的風險、成本及加速設計流程。智原的 IP 營收穩定樂觀，其中包含來自晶圓廠、系統廠及 IC 設計廠商的授權金及權利金收益等；另一方面，自有 IP 的優勢也使得智原可以積極參與半導體產業快速發展的市場例如中國；在 2016 年，智原成功拓展 IP 出海口，帶動 IP 全年營收達新台幣 8.3 億元，創下 9 年來新高。
- NRE 委託設計方面，公司憑藉自有 IP 的優勢及豐富的量產經驗積極拓展商機。2016 年智原在多項領域都有新案斬獲，例如物聯網(IoT)、雲端設備、工控、工業自動化、醫療、網通等。這些新案中包含來自先進製程 28 奈米的設計案，而在產品類型上，公司持續拓展的利基型產品亦占了重要部分。利基型產品不僅進入門檻高且產品生命週期較長，因此客戶看重的不僅是智原建構完整的 ASIC 設計資源，更是公司長期服務及技術支援之永續經營能力。
- 在業務的成功拓展外，智原也獲得多項國際機構肯定。公司長期耕耘車用電子，2016 年智原為全球第一家獲頒 ISO 26262 證書的 ASIC 設計服務廠商，顯示公司在硬體設計方面從開發概念到量產，皆具備實踐車用電子功能性安全規範的能力，同時更可協助公司進軍高階車用電子市場。此外，公司亦獲得 ISO9001 Plus 職能管理品質典範獎，智原相當重視人才的投資，因此在人才培訓與發展，多次獲得 TTQS 金牌，並榮獲國家訓練品質獎。

智原持續佈局先進製程並投入研發資源。截至 2016 年底，智原累積的專利申請量達 1,035 件，已取得之全球專利總數達 774 件，智原於專利技術上的深耕及佈局，更強化了公司未來之產業競爭力。智原於 2016 年之重大技術突破與成就包含：

- 於聯電 28 奈米 HPCU 製程推出完整元件庫與記憶體編譯器，為高端應用市場提供最佳效能、最低的電耗、與最小晶片尺寸。
- 完成 28 奈米 PCI Express 3.0 PHY IP 設計定案，為高頻寬資料傳輸裝置提供最具競爭力之解決方案。
- 於聯電 55 奈米超低功耗製程 (55uLP) 推出 PowerSlash™基礎 IP 方案，支應物聯網應用開發。
- 完成 55 奈米 Uranus™超低功耗 SoC 開發平台設計定案，加速客戶物聯網應用的系統軟硬體開發時程。
- 與聯電共同發表 28 奈米 HPCU 製程之可編程 12.5Gbps Multiple-Protocol SerDes PHY IP 方案並完成設計定案，為客戶帶來更多高性價比的高速 I/O 解決方案。

- 智原 MIPI IP 子系統出貨量突破一千五百萬套，客戶囊括全球領先之系統廠商及知名晶片設計公司，主要應用涵蓋穿戴式裝置、智慧型手機、安全監控和數位相機等。

展望未來，智原之營運策略將以 ASIC 設計服務及 IP(矽智財)雙軸並重。智原 20 多年來累計擁有超過 3000 個 IP，堅強的 IP 開發能力加上多年 ASIC 量產經驗，使智原得以超越一般單純之 IP 廠商，在業界維持領先地位，未來公司將以彈性之銷售模式持續拓展 IP 業務。在 ASIC 設計服務方面，公司將朝價值型應用發展，隨著先進製程 IP 逐步到位，可望加速公司先進製程新案的導入。同時，智原為攫取大陸商機，也透過子公司的成立，槓桿運用既有技術，與合作夥伴及客戶共創最大綜效。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對智原科技長期以來的支持與愛護，本公司全體員工將持續努力，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在此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洪嘉聰



總經理 王國雍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

###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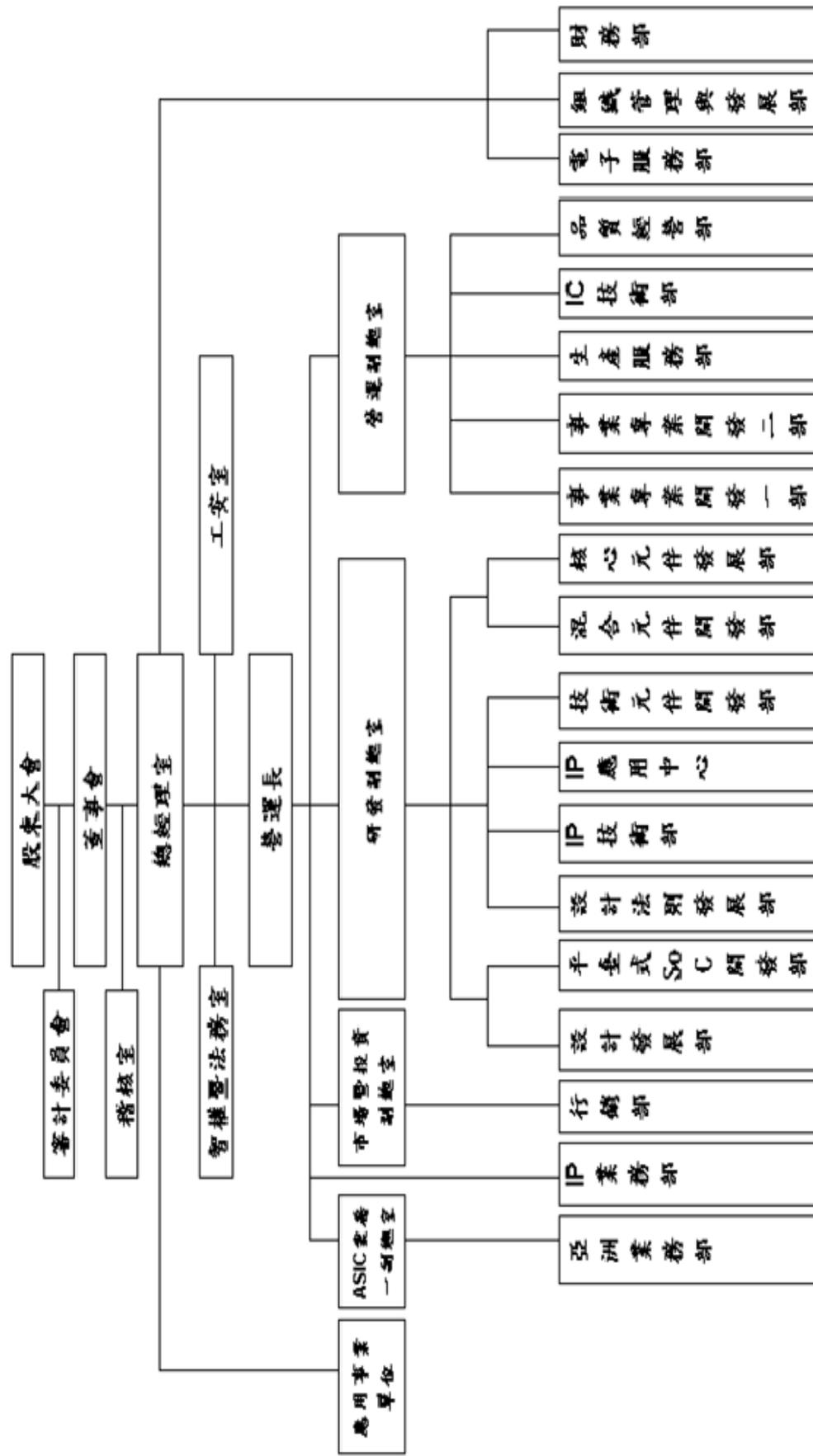
- 82年6月 智原科技成立
- 84年3月 完成國科會研發關鍵零組件「應用積體電路元件資料庫技術研發計劃」
- 85年1月 推出SIP矽智財業務
- 85年9月 完成0.35um 標準元件資料庫
- 86年11月 0.25um 標準元件資料庫開發完成
- 88年10月 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
- 90年6月 與全球最大SIP矽智財供應商安謀國際策略聯盟，共同合作市場推廣
- 91年7月 USB2.0實體層IP通過USB-IF認證
- 91年8月 股票轉上市掛牌買賣
- 91年9月 ISO9001:2000國際品質認證合格
- 91年10月 發表Serial ATA IP
- 91年12月 與經濟部簽定SIP Mall建置計劃
- 92年10月 舉辦第一屆美國智原科技技術論壇
- 93年6月 推出高解析度之MPEG-4解決方案
- 93年9月 推出MPEG4/JPEG多媒體應用平台
- 93年9月 推出PCI Express高速介面解決方案
- 93年11月 設立「內湖研發中心」擴大矽智財的研發陣容
- 94年12月 榮獲科學園區“研發成效獎”
- 95年8月 與北美最大的半導體分銷商-Arrow Electronics簽訂ASIC設計與分銷合作業務，拓展北美市場
- 95年9月 正式啟用成立於台灣南科的研發中心，積極延攬當地優秀科技人才，壯大研發實力
- 95年10月 首次參與日本國際平面顯示器展覽，將平面顯示器事業部完整的產品線，推向國際市場
- 95年11月 推出可程式化序列/解序列轉換器(SerDes) IP
- 96年1月 日本OKI、智原科技、聯華電子/UMCJ簽署技術合作提供90奈米以下ASIC設計至生產一體化服務
- 96年2月 智原科技獲Frost & Sullivan 2006年度最佳客戶服務創新企業獎
- 96年3月 智原科技 USB IP 累計出貨量破 2 億顆
- 96年11月 RA實驗室通過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
- 97年1月 提供聯電65奈米LL製程記憶體編譯器(Memory Compiler)
- 97年3月 開發SiP設計服務能力，進一步提升整合優勢與競爭力
- 97年11月 參與Fresco Logic夥伴計畫，以提供完整的SuperSpeed USB完整解決方案
- 97年12月 推出90nm和65nm的微型矽智財元件庫miniLib™
- 98年3月 發表0.13um miniIO™，可節省高達40%的晶片面積，並兼具穩固的ESD效能

98年4月	推出90奈米高速PCIe 2.0
98年5月	率先發表USB 3.0 實體層IP
98年7月	推出低漏電記憶體，減少90%漏電量
98年8月	發表65nm及55nm miniIO™，可節省40%的晶片面積，並兼具穩固的ESD效能
98年9月	90奈米SATA 3G 解決方案通過相容標準測試
98年12月	IP業務移轉由子公司寅通科技負責
99年3月	發表90nm USB 3.0實體層IP
99年4月	通過完整軟硬體測試驗證，推出 PCIe Gen2 EP 控制器 IP
99年5月	協助客戶取得USB 3.0主端控制器 (host controller)認證
99年7月	推出 1G Hz ARMv5 指令集架構超高效能處理器 FA726TE
99年10月	發表USB 3.0認證成就：完整佈局USB 3.0，從主端(Host)到裝置端(Device)，從實體層(PHY)到控制器，智原IP透過產品全面取得認證
99年12月	推出0.11微米鋁製程IP，協助客戶提升產品效能與成本競爭力
100年1月	55 奈米高效能無線通訊 IQ ADC/DAC IP 解決方案
100年1月	迎接USB 3.0市場起飛元年，與客戶共同舉辦USB 3.0研討會
100年10月	協助客戶65奈米消費性電子產品進入量產
101年2月	簽訂合作協議，提供聯電一系列最佳化完整 IP 矽智財，涵蓋 0.11微米至 28 奈米製程
101年4月	擴增 ARM® Cortex™-A9 微處理器與 Mali™-400 MP GPUs 授權
101年12月	完成 40 奈米高複雜度 3.4 億邏輯閘系統單晶片(SoC)設計
101年12月	全年營收突破80億，創歷史新高紀錄
102年1月	高階通訊應用再下一城，與聯電合作產出40奈米三億邏輯閘SoC因應熱門手持式裝置，推出MIPI高整合方案，通過矽驗證、高度整合、低功耗，包含MIPI CSI-2、DSI控制器與D-PHY IPs
102年11月	加速開發雲端運算用系統單晶片，推出雙核心、以ARM Cortex A9為基礎的SoC開發平台
102年12月	繼加拿大、美中、與美東，智原持續擴展業務網絡至美國西岸，與當地具備ASIC經驗與專業的代理商進行合作
103年4月	推出28奈米元件庫與記憶體編譯器，滿足市場對低功耗、高密度與高速效能的需求
103年9月	擴增代理ARM Keil 系列，提供完整的 MCU 開發工具與技術支援
104年3月	發表聯電55奈米eFlash製程元件庫與記憶體編譯器
104年3月	推出系統層級MIPI子系統方案，整合CSI-2 RX、LVDS、28奈米與40奈米Combo PHY與原型套件
105年1月	發表完整的聯電28奈米HPC製程元件庫與記憶體編譯器
105年3月	智原MIPI IP子系統出貨量突破一千五百萬套，涵蓋行動裝置、安全監控與數位相機等應用
105年8月	榮獲ISO9001 Plus 職能管理品質典範獎(QMS Competence Management Benchmark)，高經營品質打造設計服務

- 105年10月 發表PowerSlash™ 矽智財於聯電55奈米超低功耗製程 支援物聯網  
應用開發
- 105年10月 發表Uranus™ 超低功耗物聯網應用SoC開發平台
- 106年1月 智原為全球第一家獲頒ISO 26262證書的ASIC設計服務廠商
- 106年3月 推出世界最小儲存單元面積的40eHV與40LP SRAM編譯器
- 106年4月 發表28奈米V-by-One HS PHY和控制器IP於聯電HPCU製程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p><b>【總經理室】</b></p> <p>a. 總合督導應用事業單位、ASIC業務副總室、研發副總室、市場暨投資副總室、營運副總室、亞洲業務部、稽核室、事業專案開發一部、事業專案開發二部、核心元件發展部、設計發展部、設計法則發展部、電子服務部、財務部、IC技術部、智權暨法務室、IP應用中心、IP業務部、技術元件開發部、IP技術部、IP採購組、行銷部、行銷企劃、混合元件開發部、組織管理與發展部、平臺式SoC開發部、生產服務部、品質經營部、工安室、及各項研發專案等單位及所有海外子公司之運作。</p> <p>b. 公司營運政策之規劃及營運方針之擬定與執行。</p> <p>c. 各部門年度品質目標之明示及績效評核。</p> <p>d. 各部門組織權責之調整及核准。</p> <p>e. 整合、協調、支援智原科技海外子公司、分公司及代理商之作業流程、市場技術需求、資源規劃，以提昇國際營運效率，強化區域服務。</p>
2	<p><b>【應用事業單位】</b></p> <p>訂定應用事業、行銷等工作方針與相關業務活動並執行之。</p>
3	<p><b>【ASIC 業務副總辦公室】</b></p> <p>訂定 ASIC 事業工作方針並執行之, 暨支援外站相關 ASIC 業務活動。</p>
4	<p><b>【市場暨投資副總室】</b></p> <p>訂定應用事業、ASIC 事業、專案開發、行銷等工作方針並執行之，暨支援外站相關業務活動；訂定IP 事業工作方針並執行之，暨支援外站相關IP業務活動</p>
5	<p><b>【研發副總室】</b></p> <p>訂定公司研究發展政策工作方針及作業執行。</p>
6	<p><b>【營運副總室】</b></p> <p>訂定公司生產營運管理工作方針及作業執行。</p>
7	<p><b>【事業專案開發一部】</b></p> <p>設立三個二級單位，分別為專案管理 1、2、3，主要依負責區域做區分. 專案管理功能依區域不同涵蓋範圍會有變化，包含前段專案取得客戶合作合約之前的技術協調及討論以及後段專案管理。</p> <p>a. 確保專案技術在客戶需求與內部支援的落差及填補。</p> <p>b. 將確定合作的專案內容交接給後段專案負責人及技術人員。</p> <p>c. 電子化系統操作及升級需求。</p> <p>d. 協助海外人員取得客戶專案合作機會。</p> <p>e. 解決客戶專案中所遭遇的所有技術問題。</p>
8	<p><b>【事業專案開發二部】</b></p> <p>設立二個二級單位，依不同業務專案分別為專案管理 1 &amp; 2。</p> <p>a. 主要功能為專案負責人須帶領專案團隊提供公司最佳的解決方案給全球客戶。</p> <p>b. 日本, 大陸業務專案管理涵蓋業務，服務，法務思維。</p> <p>c. 協助分公司將確定合作的專案內容交接給研發技術團隊。</p> <p>d. 電子化系統操作及升級需求。</p> <p>e. 協助海外人員取得客戶專案合作機會。</p> <p>f. 解決客戶專案中所遭遇的所有技術問題。</p>

9	<p><b>【亞洲業務部】</b></p> <p>a. 業務 1</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負責台灣地區ASIC相關業務及Design service相關業務。</li> <li>ii. 市場資料搜尋、分析與建議。</li> </ol> <p>b. 業務 2</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負責韓國地區或新開發區域ASIC及Design service相關業。</li> <li>ii. 市場資料搜尋、分析與建議。</li> </ol> <p>c. 客戶服務</p> <p>處理客戶訂單及協調出貨，並協助業務管理客戶端產品訂單預估負責 SAL 日常行政事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處理及彙整 RMA</li> <li>ii. 負責彙整SAL 之 ISO相關資料及文件</li> <li>iii. 客戶服務</li> </ol> <p>d. 技術顧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技術諮詢部門主功能為在專案取得客戶合作合約之前的技術協調及討論確保專案技術在客戶需求與內部支援的落差及填補。</li> <li>ii. 將確定合作案交接給專案負責人、工程顧問及技術人員。</li> <li>iii. 電子化系統操作及升級需求。</li> </ol> <p>e. 工程服務 1 &amp; 工程服務 2</p> <p>主要目的為提供一站式服務給日本 ASIC 客戶。專案職掌人須帶領專案團隊提供公司最佳的解決方案給客戶，功能包含技術顧問 &amp; 專案管理兩大領域。</p>
10	<p><b>【稽核室】</b></p> <p>a. 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執行及檢討</p> <p>b. 內部控制制度之研討及審核</p>
11	<p><b>【核心元件發展部】</b></p> <p>負責數位 IP 之設計、驗證、維護並輔助數位 IP 應用在系統之驗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系統元件</li> <li>b. 微處理器</li> <li>c. 軟體開發</li> <li>d. 介面 IP 1,2,3</li> <li>e. 驗證技術 1,2</li> </ol>
12	<p><b>【設計發展部】</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實體設計流程</li> <li>b. ASIC 工程顧問 1,2,3</li> <li>c. 實體設計 1,2</li> </ol>
13	<p><b>【設計法則發展部】</b></p> <p>藉由工具，服務與方法學的改進與整合，提供高效率、高品質的設計實現流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邏輯設計流程</li> <li>b. DFT 設計流程</li> <li>c. 信號協同設計流程</li> <li>d. 晶片電源品質</li> <li>e. 實體設計流程</li> <li>f. 晶片封裝協同設計</li> </ol>

14	<p><b>【電子服務部】</b>          規劃電子化架構，統籌企業資訊系統資源與部門運作。</p> <p>a. 系統網路服務          b. 整合應用開發          c. 企業資源系統</p>
15	<p><b>【財務部】</b>          a. 會計管理          b. 財務管理暨策略發展          c. 薪資室          d. 投資人關係</p>
16	<p><b>【IC 技術部】</b>          a. 測試工程          b. 量產技術          c. 可靠度保證          d. 封裝服務</p>
17	<p><b>【智權暨法務室】</b>          a. 智權組          b. 法務組</p>
18	<p><b>【IP 應用中心】</b>          a. 系統服務          b. 系統介面          c. 技術文件中心          d. 應用開發          e. 相容性及軟體測試          f. 佈局及製造          g. 流程改善與服務          h. IP 驗證中心</p>
19	<p><b>【IP 業務部】</b>          a. 業務 1          b. 業務 2          c. 業務管理          d. 客戶工程</p>
20	<p><b>【技術元件開發部】</b>          研發及支援開發 ASIC 產品時所需之技術元件，配合科技市場方向規劃及整合研發資源，建立公司競爭力。</p> <p>a. 模組設計          b. 元件設計 1          c. 元件設計 2          d. 元件設計 3          e. ESD 技術開發</p>
21	<p><b>【IP 技術部】</b>          藉由工具，服務與方法學的改進與整合，提供高效率、高品質的 IP 設計流程及 IP 管理。</p> <p>a. 實體驗證技術          b. IP 基礎技術          c. IP 設計流程          d. IP 設計模組          e. IP 管理中心</p>

22	<p><b>【IP 採購組】</b></p> <p>a. 對外取得IP供應商之授權以供ASIC客戶使用其IP。</p> <p>b. 擬定及協商有關技術授權，技術外購和IP供應商策略聯盟的交易方案並執行負責包括權利金申報在內等公司對外簽約所形成各式合約義務之管理。</p>
23	<p><b>【工安室】</b></p> <p>負責勞工安全衛生相關事項。</p>
24	<p><b>【行銷企劃】</b></p> <p>a. 行銷推廣</p> <p>b. 企業形象</p> <p>c. 展覽</p> <p>d. 媒體關係</p>
25	<p><b>【行銷部】</b></p> <p>中央產品行銷 1 &amp; 2。</p> <p>a. 擬定公司在產品應用及技術發展的中長期策略方向並協助執行</p> <p>b. 規劃先進製程及其 Essential IP, Key IP 的時程及策略</p> <p>c. 行銷推廣：包括但不限於，行銷品的內容擬定如產品介紹、建議方案等</p> <p>d. 協助有關技術授權，技術外購和策略聯盟的評估</p> <p>e. 新事業的開發與拓展評估</p> <p>f. 投資案評估和投後管理</p>
26	<p><b>【混合元件開發部】</b></p> <p>a. 電源管理設計</p> <p>b. 類比數位轉換 1, 2</p> <p>c. 線路佈局</p> <p>d. 時序產生器設計</p> <p>e. 高速串列介面類比設計 1,2,3</p> <p>f. 串列連結</p> <p>g. 南科設計中心</p> <p>h. 系統演算法</p> <p>i. 高速串列介面數位設計</p>
27	<p><b>【組織管理與發展部】</b></p> <p>行政統籌，總合督導人力資源、文書、總務、廠務各項作業，及部門費用預算之控制，訂定部門工作方針並執行之。</p> <p>a. 人力資源管理</p> <p>b. 人力資源發展</p> <p>c. 文件管制中心</p> <p>d. 總務</p> <p>e. 教育訓練委員會</p> <p>f. 秘書行政事務支援</p>
28	<p><b>【平臺式 SoC 開發部】</b></p> <p>建立平臺式 SoC 開發所需之軟體環境、硬體整合與驗證環境及自動化流程，並提供高品質及高效率的平臺式 SoC 設計開發、系統應用開發及軟體測試及系統架構分析開發。</p> <p>a. SoC 架構設計</p> <p>b. SoC 硬體研發 1,2,3</p> <p>c. SoC 自動化流程開發</p> <p>d. 系統功能驗證</p> <p>e. 軟體開發 1,2,3</p> <p>f. 智能平台設計</p> <p>g. 先期平台設計</p>

29	<p><b>【生產服務部】</b>  負責生產管理服務工作暨採購工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生產計劃/生產管理</li> <li>b. 生產計劃/庫房管理</li> <li>c. 採購管理/一般性採購</li> <li>d. 採購管理/外包管理</li> </ul>
30	<p><b>【品質經營部】</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品質保證</li> <li>b. 品質系統</li> <li>c. 生產品質管理</li> </ul>

##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之相關資料

###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4月17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洪嘉聰	男	104.6.9	3年	104.6.9	—	—	—	—	—	—	—	—	聯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策略長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聯電新投資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華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董事長代 表之法人	中華民國	聯華電子 (股)公司	—	104.6.9	3年	91.5.2	57,067,023	34,240,213	13.77%	34,240,213	13.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臧維新	男	104.6.9	3年	98.6.10	237,941	142,764	0.06%	142,764	0.06%	—	—	—	昇邁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雅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	—	
		聯華電子 (股)公司	—	104.6.9	3年	91.5.2	57,067,023	34,240,213	13.77%	34,240,213	13.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王國雍	男	104.6.9	3年	100.11.21	—	73,990	0.03%	600	0.00%	—	—	—	智原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智宏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勝邦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昇邁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原璟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雅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	—	
		代表人： 沈英勝	男	105.6.15	3年	105.6.15	—	—	—	—	—	—	—	—	聯華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	—	
		欣興電子 (股)公司	—	104.6.9	3年	101.6.12	200,000	120,000	0.05%	120,000	0.0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許士軍	男	104.6.9	3年	92.6.3	—	—	—	—	—	—	—	—	逢甲大學人言講座教授 社團法人中華企業倫理教育協進會理事長 台灣董事學會理事長 遠東國際商會董事長 遠通電收(股)公司董事長 雅茗天地(股)公司董事長	—	—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林世欽	男	105.6.15	3年	105.6.15	18,000	0.01%	18,000	0.01%	-	-	-	-	智原科技(股)公司營運長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碩士	Faraday Technology Corp. (USA) 董事長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 董事長 智宏投資(股)公司董事 勝邦投資(股)公司董事 實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智原(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原璋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士傑	男	104.6.9	3年	101.6.12	-	-	-	-	-	-	-	Accenture 台灣區總裁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電腦碩士	The CID Group Partner 華威國際合夥人 聯諒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董事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玲玲	女	104.6.9	3年	101.6.12	-	-	-	-	-	-	-	臺大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 教授 美國芝加哥大學心理學博士	臺大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教授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兆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欣興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金寧海	男	104.6.9	3年	104.6.9	-	-	-	-	-	-	-	藍海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美國密西根大學工程科學碩士	藍海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星格傳媒(股)公司董事長 台壽保險產物保險(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有比例)
聯華電子(股)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7 月 18 日除息基準日)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聯華電子海外存託憑證專戶(5.67%)、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3.85%)、迅捷投資(股)公司(3.50%)、臺銀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3.22%)、矽統科技(股)公司(2.50%)、臺銀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集團信託投資專戶(1.89%)、焱元投資(股)公司(1.27%)、臺銀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應稅信託投資專戶(1.14%)、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10%)、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AB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0.88%)
欣興電子(股)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8 月 3 日除息基準日)	聯華電子(股)公司(12.75%)、焱元投資(股)公司(4.81%)、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4.36%)、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4.02%)、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75%)、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1.41%)、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41%)、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39%)、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18%)、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0.94%)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有比例)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迅捷投資(股)公司	諧永投資(股)公司(63.48%)、聯華電子(股)公司(36.49%)
矽統科技(股)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4 月 27 日)	聯華電子(股)公司(19.70%)、渣打託管東方匯理瑞士公司投資專戶(1.65%)、群策投資(股)公司(1.40%)、劉興森(1.36%)、群力投資(股)公司(1.31%)、林木傳(0.97%)、珈錡投資有限公司(0.95%)、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0.60%)、亮勳投資(股)公司(0.60%)、珈叡投資有限公司(0.58%)
焱元投資(股)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9 月 16 日)	矽品投資(股)公司(33.33%)、聯華電子(股)公司(31.94%)、欣興電子(股)公司(13.89%)、京元電子(股)公司(13.89%)、矽格(股)公司(6.95%)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4 月 18 日)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76.46%)、潤成投資控股(股)有限公司(14.16%)、潤華染織廠(股)公司(0.28%)、潤泰租賃(股)公司(0.15%)、郭文德(0.11%)、吉品投資(股)公司(0.11%)、台新銀行受託南山人壽股票信託財產專戶(0.06%)、寶志投資(股)公司(0.05%)、寶意投資(股)公司(0.05%)、寶暉投資(股)公司(0.05%)、寶煌投資(股)公司(0.05%)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富邦金控(股)公司(100%)

(三)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4月17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四）										兼任 其他 發行 公司 董事 董數	其 開 公 立 家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洪嘉聰			✓	✓			✓			✓	✓	✓	✓	1	
臧維新			✓			✓	✓	✓	✓	✓	✓	✓	✓	—	
王國雍			✓			✓	✓			✓	✓	✓	✓	—	
沈英勝			✓		✓	✓	✓				✓	✓	✓	—	
許士軍	✓		✓	✓	✓	✓	✓	✓	✓	✓	✓	✓	✓	—	
林世欽			✓		✓	✓	✓				✓	✓	✓	—	
蔡士傑			✓	✓	✓	✓	✓	✓	✓	✓	✓	✓	✓	1	
吳玲玲	✓			✓	✓	✓	✓	✓	✓	✓	✓	✓	✓	3	
金寧海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4月17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國雍	男	104.7.28	73,990	0.03%	600	0.00%	—	—	—	—	—	
營運長	中華民國	林世欽	男	104.7.30	18,000	0.01%	—	—	—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所 聯華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交大電子物理研究所 聯華電子(股)公司資深處長	原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智宏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勝邦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昇邁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原環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維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Faraday Technology Corp. (USA) 董事長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 董事長 Faraday Technology - B.V. 董事長 智宏投資(股)公司董事 勝邦投資(股)公司董事 實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智原(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原環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	—	—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弘屏(註)	男	104.7.3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成功大學電機研究所 智原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俊程(註)	男	102.10.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清華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 智原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于德洵(註)	男	104.7.3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交大電子物理系	智宏投資(股)公司董事 勝邦投資(股)公司董事 實通科技(股)公司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資深處長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健銘	男	104.8.4	300	0.00%	—	—	—	清華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實通科技(股)公司董事 原環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諸承德(註)	男	104.9.2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Steven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Material Science 碩士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敏玉	女	105.3.1	10,275	0.00%	—	—	—	University of Leicester 碩士	無	—	—	—

註：副總經理王俊程先生於105年1月4日解任；副總經理鄭弘屏先生於105年3月1日解任；副總經理諸承德先生於105年6月24日解任；副總經理于德洵先生於106年3月24日解任。

(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員工酬勞(G)(註一)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屬公司	退職退休金(B)(註二)	董事酬金(註一)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洪嘉聰																
董事長代表之法人	聯華電子(股)公司																
副董事長	臧維新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王國雍																
董事	欣興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許士軍	4,963	4,963	—	430	430	920	920	2.25%	2.25%	15,885	15,885	—	2,890	—	8.92%	8.92%
董事	林世欽																
獨立董事	蔡士傑																
獨立董事	吳玲玲																
獨立董事	金寧海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聯華電子(股)公司、欣興電子(股)公司、洪嘉聰、臧維新、王國雍、沈英勝、許士軍、林世欽、蔡士傑、吳玲玲、金寧海	聯華電子(股)公司、欣興電子(股)公司、洪嘉聰、臧維新、王國雍、沈英勝、許士軍、林世欽、蔡士傑、吳玲玲、金寧海	聯華電子(股)公司、欣興電子(股)公司、洪嘉聰、沈英勝、許士軍、蔡士傑、吳玲玲、金寧海	聯華電子(股)公司、欣興電子(股)公司、洪嘉聰、沈英勝、許士軍、蔡士傑、吳玲玲、金寧海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臧維新、王國雍、林世欽	臧維新、王國雍、林世欽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1 人	11 人	11 人	11 人

註一：係 106 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二：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三)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二)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王國雍														
營運長	林世欽														
資深副總經理	鄭弘屏(註一)														
副總經理	王俊程(註一)	15,613	15,613	-	-	11,951	11,951								
副總經理	于德洵(註一)														
副總經理	陳健銘														
副總經理	諸承德(註一)														
副總經理	林敏玉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鄭弘屏/王俊程	鄭弘屏/王俊程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于德洵/諸承德	于德洵/諸承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王國雍/林世欽/ 陳健銘/林敏玉	王國雍/林世欽/ 陳健銘/林敏玉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8 人	8 人

註一：副總經理王俊程先生於 105 年 1 月 4 日解任；副總經理鄭弘屏先生於 105 年 3 月 1 日解任；副總經理諸承德先生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解任；副總經理于德洵先生於 106 年 3 月 24 日解任。

註二：係 106 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三：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王國雍	—	3,922	3,922	1.40%
	營運長	林世欽				
	資深副總經理	鄭弘屏				
	副總經理	王俊程				
	副總經理	于德洵				
	副總經理	陳健銘				
	副總經理	諸承德				
	副總經理	林敏玉				
	財務長	曾雯如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最近二年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分析

	105 年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4 年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8.92%	8.92%	5.51%	5.5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1.04%	11.04%	7.68%	7.68%

說明：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依公司章程及公司規範辦理。

### 給付酬金之政策

本公司董事給付酬金政策皆依章程規定辦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給付政策，係與同業比較、定期檢視，同時反映個人及團隊之績效。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三)	備註
董事長(註一)	洪嘉聰	5	0	100	
副董事長	臧維新	4	1	80	
董事(註一)	王國雍	5	0	100	
董事(註一)	沈英勝	3	0	100	105/6/15 補選後就任
董事(註二)	許士軍	5	0	100	
董事	林世欽	3	0	100	105/6/15 補選後就任
獨立董事	蔡士傑	5	0	100	
獨立董事	吳玲玲	4	1	100	
獨立董事	金寧海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此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致力於強化董事會機制，已選任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105 年董事出席狀況良好，充分參與董事會之運作，與董事具利害關係之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或薪酬委員會決議後再提供董事會決議，以加強董事會職能。

四、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重大議案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重大議案均表贊同，公司亦會於下次會議報告於等議案之執行情形。

註一：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註二：欣興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註三：實際出席率(%)以各董事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蔡士傑	4	0	100	
獨立董事	吳玲玲	3	1	75	
獨立董事	金寧海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p>(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此情形。</p> <p>(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p> <p>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p> <p>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提供審計委員稽核報告並每年度向審計委員報告未來稽核規劃；審計委員就公司財務業務有欲了解事項，公司會安排相關負責單位及人員列席報告；簽證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向審計委員彙報查核情形及未來預計查核重點，且審計委員亦得隨時透過電話或 email 與簽證會計師聯繫，溝通狀況良好。</p> <p>四、審計委員會對於重大議案之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審計委員會對於重大議案均表贊同，公司亦會於下次會議報告該等議案之執行情形。</p>
---

註：實際列席率(%)以各監察人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已於一〇五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運作。

###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集團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相關公司治理守則，公司網站並設「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及下載相關公司治理規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集團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由投資關係及股務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且適時反應予董事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智原科技每月依規定申報董事、經理人之持股情形；集團內關係企業之主要股東為智原科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明確劃分，並確實辦理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已建立「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並確實執行相關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董事、監察人以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智原科技董事會依多元方針設置獨立董事3席，包括業界及學界專業人士，具備不同領域專門知識、技能及素養，並有效強化董事會運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智原科技除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運作實際需要評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集團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惟董事成員皆善盡職責，致力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創造公司長期利益。	將依公司運作實際情況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聘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簽證業務，經內部評估並取得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查其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亦非公司之股東，且未在本公司支薪，非屬利害關係人，具有其獨立性。每年度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為強化公司治理，設有發言人制度及投資人關係室，並協同財務部及稽核室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適時諮詢專業會計師及股務代厘機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能充分瞭解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及實施公司治理之情形。對於往來銀行、客戶及廠商，皆秉持誠信公開原則，提供其所須之財務、業務資訊，公司網站亦建有相關溝通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智原科技委任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已建制網站(網址：www.faraday-tech.com/tw/)揭露並定期更新公司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及集團重要相關資訊。其他應公告申報之相關資訊亦可至公司資訊觀測站查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設有發言人制度及投資人關係室,由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公司網站已揭露法人說明會相關文件及影音檔,亦設有簡體中文、英文、日語及韓語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員工權益: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相當重視,一直以人性化管理為原則,給予員工充分的尊重與照顧,定期有員工滿意度調查及教育訓練調查。持續不斷地規劃員工的各項福利措施,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保障員工權益、增進員工福利,期給予員工更佳的工作環境及發展空間。</p> <p>2.僱員關懷:本公司定期舉辦全公司同仁座談會,管理階層也不定期與員工餐敘,了解員工生活概況及需求。有專屬指導者關懷新進同仁,協助其熟悉工作與環境。另外並經常舉辦活動邀約員工眷屬參加,每年並舉辦員工家庭日,關懷員工及其眷屬。</p> <p>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提供股東、各投資者諮詢公司相關問題。</p> <p>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維持成本和供貨的穩定。</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p> <p>6.董事進修之情形:不定期提供董需注意之相關法規及專業知識課程資訊。</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為強化公司治理,智原科技持續依據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逐步改善,包含於年報詳實揭露特定事項、強化公司外部網站資訊(如加強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資訊及文件、增加股東會相關資訊等),並研擬增編公司治理相關作業規章辦法。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一)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領有 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蔡士傑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吳玲玲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金寧海			✓	✓	✓	✓	✓	✓	✓	✓	✓	—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7 月 28 日至 107 年 6 月 8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吳玲玲	1	1	50	
委員	蔡士傑	2	0	100	
委員	金寧海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實際出席率(%)以各委員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之內部規章，並由相關部門評估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編製作業。	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之內部規章。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定期舉辦社會責任領域相關教育訓練，包含勞工安全衛生訓練、合作廠商之評估等。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兼職單位為組織管理與發展部。該部門持續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每年進行員工績效考核，訂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並設有薪酬委員會，提供董事會薪資報酬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集團致力永續經營與發展，訂有「綠色環保政策及作業程序」，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以期有效管制及降低廢棄物，並減少環境衝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訂有「綠色環保政策及作業程序」，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以期有效管制及降低廢棄物，並減少環境衝擊。且本公司屬專業IC設計公司，產品均委外製造代工，無大量廢料及污染物。所產生之IC報廢品等，均委由甲級事業廢棄物清除機構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為減低公司營運活動對環境帶來之衝擊，本集團持續致力於實施節能減碳策略，如照明設備改善、表單文件電子化、節約能源、設定空調溫度...等。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並依法規訂定相關管理規範，落實人力資源無性別、年齡、婚姻等差別待遇，以保障員工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公司內部網站設有公告及討論專區，並建有總經理信箱，任何申訴意見皆有優良管道並獲得妥善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提供同仁安全及健康的環境，依法規辦理相關工安訓練，於年度計畫中執行或派員外訓。並訂定有健康檢查管理辦法，定期辦理健康檢查及體檢諮詢，並不定期辦理健康講座。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本公司定期舉行全體同仁座談會。如有需要，則召開會議對員工說明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鼓勵每一位同仁自到職起定期學習進修或申請外訓課程，並提供線上學習機制，同仁可以不受時空之限制隨時彈性選擇時間學習。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消費者之申訴。	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本公司極著重商標維護及企業形象，並設有法務部，配合相關的諮詢、遵循法規及採行必要的措施。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合約前會蒐集相關資訊，並對代工廠商定期評估。	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未包含左列條款，惟與封裝及測試廠合作，推廣無鹵無鉛製程及綠色包裝，目前絕大多數產品均已採用。	未來與供應商契約將與法務及採購研討加註相關條款之可行性。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於集團網站(網址：www.faraday-tech.com/tw/)充分揭露公司治理運作及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規範仍在制訂中，將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公司實際營運狀況研擬訂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因應社會災變之發生，不定期發起同仁捐款，以扶助社會需要之人。			
(二) 設有愛心募款機制，不定期辦理募款活動，捐贈慈善公益單位。			
(三) 每年編列預算，捐助慈善及公益團體。			
(四) 為響應環保、珍惜水資源，辦公大樓設置雨水回收裝置，以便再利用做為景觀噴灌之用。此外，亦積極推動節能措施。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集團之內部管理辦法及執行均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各關係企業當地相關法飲等，管理階層及董事均善盡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與會計師保時良好溝通管道，落實誠信經理原則。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公司雖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訂有「同仁廉潔守則」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董事對於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於董事會討論及表決時皆予以迴避。	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已有其他相關規章，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評估是否增訂。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公司將同仁廉潔守則納入聘僱契約書及新進同仁訓練教材中，並定期對全體同仁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本公司推行「不收禮政策」，且總務服務單位皆定期審查同仁或親友與公司業務往來廠商之狀況，避免發生獲取不當利益或其他舞弊情事。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均先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及過往是否有不誠信交易之記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兼職單位為組織管理與發展部。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公司遇有業務承辦同仁利益衝突之情形時，需以密件逐級呈報董事長。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及內部控制制度，包括注意關係人交易、建立詢比議價制度及分層授權覆核制度...等，同仁於執行業務時，發現有違反廉潔守則事實者，皆負舉發之責。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未來將視情況評估是否增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公司設有違反廉潔守則檢舉專線及總經理信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公司設有違反廉潔守則檢舉專線及總經理信箱，以保障檢舉人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公司設有違反廉潔守則檢舉專線及總經理信箱，以保障檢舉人資訊。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廉潔守則供同仁遵循。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已有其他相關規章，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評估是否增訂。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本集團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辦法，公司網站並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及下載。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

##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六年二月十七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洪嘉聰



簽章

總經理：王國雍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05年03月11日董事會	決議通過104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修訂104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決議通過105年股東常會日期及議程
105年04月22日董事會	決議通過盈餘分派案
105年06月15日股東會	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 補選董事及決議通過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05年07月22日董事會	決議通過105年8月16日為除息基準日
105年12月22日董事會	決議通過一〇六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106年01月03日董事會	決議出售安控產品相關智慧財產、技術及資產
106年02月17日董事會	決議通過105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決議通過106年股東常會日期及議程 決議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06年04月25日董事會	決議通過盈餘分派案

**105年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說明：**

1.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並依規定向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辦理變更登記並已取得核准函。
2. 本公司於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派議案後，已訂定105年8月16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105年9月6日全數發放現金股利。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琬茹	郭紹彬	105 年度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		✓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因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一〇四年第三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4 月 17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註一)	聯華電子(股)公司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洪嘉聰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王國雍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沈英勝(註二)	—	—	—	—
董事	欣興電子(股)公司	—	—	—	—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4 月 17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代表人	許士軍	—	—	—	—
副董事長	臧維新	—	—	—	—
董事及副總經理	王俊程(註二)	—	—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蔡士傑	—	—	—	—
獨立董事	吳玲玲	—	—	—	—
獨立董事	金寧海	—	—	—	—
董事及營運長	林世欽	—	—	—	—
資深副總經理	鄭弘屏(註二)	—	—	不適用	
副總經理	于德洵(註二)	—	—	—	—
副總經理	陳健銘	—	—	—	—
副總經理	諸承德(註二)	—	—	不適用	
副總經理	林敏玉	—	—	—	—
財務長	曾雯如	—	—	—	—

註一：為持有本公司 10%以上大股東。

註二：股權移轉及質押資訊為擔任內部人期間之資訊。

註三：股權移轉之交易相對人均非關係人。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4月17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聯華電子(股)公司 負責人：洪嘉聰	34,240,213	13.77%	—	—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宏圖	15,772,000	6.35%	—	—	—	—	—	—	—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翔玠	7,695,200	3.10%	—	—	—	—	—	—	—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杜英宗	3,907,200	1.57%	—	—	—	—	—	—	—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2,699,000	1.09%	—	—	—	—	—	—	—
蔡明介	2,601,412	1.05%	—	—	—	—	—	—	—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460,666	1.00%	—	—	—	—	—	—	—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376,776	0.96%	—	—	—	—	—	—	—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彭騰德	2,370,000	0.95%	—	—	—	—	—	—	—
花旗託管DFA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1,511,788	0.61%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106年3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118,580(普通股) 2,000(特別股)	100%	—	—	118,580(普通股) 2,000(特別股)	100%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2	99.95%	—	—	2	99.95%
Faraday Technology-B.V.	1.2	100%	—	—	1.2	100%
Faraday Technology-B.V.I.	19,680	100%	—	—	19,680	100%
智宏投資(股)公司	91,000	100%	—	—	91,000	100%
勝邦投資(股)公司	22,202	100%	—	—	22,202	100%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 1. 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03	10	420,000	4,200,000	359,303	3,593,02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
98.04	10	420,000	4,200,000	359,311	3,593,10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
98.05	10	420,000	4,200,000	359,756	3,597,56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3
98.08	10	420,000	4,200,000	360,607	3,606,07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4
98.08	10	420,000	4,200,000	365,334	3,653,343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5
99.01	10	420,000	4,200,000	367,344	3,673,44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6
99.04	10	500,000	5,000,000	369,987	3,699,87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7
99.06	10	500,000	5,000,000	370,447	3,704,47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8
99.08	10	500,000	5,000,000	370,538	3,705,38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9
100.01	10	500,000	5,000,000	371,952	3,719,52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0
100.03	10	500,000	5,000,000	366,952	3,669,523	註銷庫藏股	無	註 11
100.04	10	500,000	5,000,000	370,392	3,703,91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2
100.05	10	500,000	5,000,000	376,886	3,768,85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3
100.08	10	500,000	5,000,000	378,236	3,782,35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4
100.07	10	500,000	5,000,000	397,117	3,971,165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 15
101.01	10	500,000	5,000,000	398,027	3,980,27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6
101.04	10	500,000	5,000,000	398,754	3,987,53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7
101.05	10	500,000	5,000,000	402,310	4,023,09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8
101.08	10	500,000	5,000,000	402,960	4,029,6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19
102.01	10	500,000	5,000,000	403,608	4,036,07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0
102.04	10	500,000	5,000,000	404,246	4,042,45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1
102.05	10	500,000	5,000,000	406,208	4,062,07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2
102.08	10	500,000	5,000,000	406,380	4,063,79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3
102.11	10	500,000	5,000,000	406,893	4,068,93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4
103.04	10	500,000	5,000,000	408,344	4,083,44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5
103.05	10	500,000	5,000,000	411,079	4,110,78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6
103.08	10	500,000	5,000,000	411,470	4,114,70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7
103.11	10	500,000	5,000,000	413,125	4,131,25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8
104.03	10	500,000	5,000,000	414,250	4,142,50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無	註 29
104.08	10	500,000	5,000,000	248,550	2,485,503	減資退還股款	無	註 30

- 註1: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602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8.3.20園商字第0980007957號函核准在案。
- 註2: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8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8.4.22園商字第0980010023號函核准在案。
- 註3: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445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8.5.19園商字第0980013417號函核准在案。
- 註4: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851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8.8.20園商字第0980022629號函核准在案。
- 註5:98年盈餘轉增資47,271仟元，股數4,727仟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7.10金管證發字第0980034538號函核准在案。
- 註6: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2,01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9.1.22園商字第0990001404號函核准在案。
- 註7: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2,643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9.4.9園商字第0990009112號函核准在案。
- 註8: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46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9.6.1園商字第0990014595號函核准在案。
- 註9: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91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99.8.16園商字第0990023695號函核准在案。
- 註10: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414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0.1.14園商字第1000001274號函核准在案。
- 註11:註銷庫藏股，股數5,00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0.3.14園商字第1000007430號函核准在案。
- 註12: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3,44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0.4.22園商字第1000010699號函核准在案。
- 註13: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6,494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0.5.18園商字第1000013784號函核准在案。
- 註14: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35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0.8.19園商字第1000024283號函核准在案。
- 註15:資本公積轉增資188,807仟元，股數18,881仟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7.18金管證發字第1000033188號函核准在案。
- 註16: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91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1.1.17園商字第1010001486號函核准在案。
- 註17: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727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1.4.11園商字第1010010460號函核准在案。
- 註18: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3,556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1.5.15園商字第1010014163號函核准在案。
- 註19: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650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1.8.16園商字第1010025281號函核准在案。
- 註20: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648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2.1.16園商字第1020010747號函核准在案。
- 註21: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638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2.4.16園商字第1020010896號函核准在案。
- 註22: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962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2.5.16園商字第1020014150號函核准在案。
- 註23: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72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2.8.15園商字第1020024332號函核准在案。
- 註24: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513仟股，業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102.11.15園商字第1020034787號函核准在案。

- 註25: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451仟股，業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103.4.1竹商字第1030009307號函核准在案。
- 註26: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2,735仟股，業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103.5.6竹商字第1030012756號函核准在案。
- 註27: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391仟股，業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103.8.13竹商字第1030023635號函核准在案。
- 註28: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655仟股，業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103.11.19竹商字第1030033760號函核准在案。
- 註29: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數1,125仟股，業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104.3.30竹商字第1040008253號函核准在案。
- 註30:減資退還股款，股數(165,700)仟股，業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104.8.4竹商字第1040022281號函核准在案。

##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6年5月2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48,550,313	251,449,687	500,000,000	係上市公司股票。核定股本中包含員工認股權憑證伍仟伍佰萬股。已發行股份中包含庫藏股三佰萬股。

## (二) 股東結構

106年4月17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法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2	14	92	53,165	102	1	53,376
持有股數	400,000	32,385,676	38,887,929	151,347,827	22,528,881	3,000,000	248,550,313
持股比例	0.16%	13.03%	15.65%	60.89%	9.06%	1.21%	100.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 普 通 股

106年4月17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8,525	5,804,273	2.34%
1,000 至 5,000	18,967	39,407,219	15.85%
5,001 至 10,000	3,333	24,500,143	9.86%
10,001 至 15,000	930	11,660,860	4.69%
15,001 至 20,000	478	8,711,648	3.51%
20,001 至 30,000	430	10,935,929	4.40%
30,001 至 50,000	317	12,453,687	5.01%
50,001 至 100,000	236	16,411,976	6.60%
100,001 至 200,000	90	12,160,632	4.89%
200,001 至 400,000	36	9,518,622	3.83%
400,001 至 600,000	9	4,262,257	1.71%
600,001 至 800,000	1	700,000	0.28%
800,001 至 1,000,000	8	7,279,013	2.93%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16	84,744,054	34.10%
合 計	53,376	248,550,313	100.00%

##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4月1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4,240,213	13.7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772,000	6.35%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695,200	3.1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907,200	1.57%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2,699,000	1.09%
蔡明介		2,601,412	1.05%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460,666	1.00%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376,776	0.96%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70,000	0.95%
花旗託管D F A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1,511,788	0.6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加權平均股數之單位為股，其餘為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55.80	49.90	39.80
	最低		22.00	25.65	30.10
	平均		40.83	36.15	35.6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0.73	19.81	22.33
	分配後		18.73	(註)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65,470,131	248,550,313	248,550,313
	每股盈餘		1.26	1.14	2.1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00	(註)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32.40	31.71	—
	本利比		20.42	(註)	—
	現金股利殖利率(%)		4.90	(註)	—

註 1：俟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註 2：計算公式：

- (1) 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 (2) 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 (3) 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除保留部分於以後年度再行決議分派外，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衡盱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

五日第九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議通過，並將提請股東常會討論，擬訂以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新臺幣 248,550,313 元，每股約新臺幣 1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於扣除累積虧損後，提撥不低於 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公司估列員工與董事酬勞費用之基礎係由董事會依公司擬提修正之章程並配合法令規定及參酌同業水準訂定。
  - (3)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不適用。
  - (4) 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差異之會計處理：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如有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擬分派員工現金酬勞 42,047,033 元及董事現金酬勞 430,020 元。與原帳列估列數差異係因原依自結損益認列費用，致產生差異，因差異金額小，故擬以 106 年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4 年度自累計盈餘中，配發員工現金酬勞總金額為 68,795,933 元，發放董事、監察人酬勞為 528,208 元，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之差異已列為 105 年度之損益。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六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4/6/18-104/8/13
買回方式	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
買回區間價格	27.62~59.67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60,449,600 元
平均每股價格	32.09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5,000,000 股(註)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額比率(%)	1.21%

註：本公司於 104 年 9 月 25 日減資換發新股，減資後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為 3,000,000 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 執行情形：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主要業務內容

- (1)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用元件資料庫
- (2)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用電子設計、自動化軟體工具
- (3) 特殊應用積體電路及其元件之設計、製造、測試等專業服務
- (4) 矽智財元件的設計與技術授權等服務

##### 2. 各產品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105 年度	
	營收	比重
ASIC 及晶圓產品	4,911,054	76.47%
委託設計	685,895	10.68%
智財元件及技術權利金	825,196	12.85%
合計	6,422,145	100.00%

##### 3. 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

- (1) 委託設計 (Non-Recurring Engineering、NRE)：受客戶委託開發設計 ASIC 產品。本公司提供設計產品時所需的電路設計元件資料庫及各種矽智財元件 (SIP)，製作產品的光罩組電路圖，並委託代工廠生產光罩、晶圓、切割與封裝，再由本公司工程人員做產品測試及品質管控，最後交與客戶的試產樣品。
- (2) ASIC 產品：受客戶委託量產 ASIC 產品 (Mass Production)。完成客戶委託設計並經客戶驗收試產無誤後，請本公司代為量產，最終 ASIC 產品會以晶圓 (Wafer) 或經封裝測試過的 IC，出貨交與客戶。
- (3) 矽智慧財產權元件 (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SIP)：為具有特殊功能且可重複使用之電路設計元件。在日益精密複雜的 ASIC 設計領域裡，SIP 矽智財可提供客戶 (主要為 IC 設計以及系統廠商) 方便且快速的解決方案。智原矽智財可授權交由客戶自行整合使用，或作為 ASIC 專案設計之選購元件。

##### 4. 計劃開發之產品及服務

- (1) 14nm FF+ standard cell library, memory compilers, I/O library
- (2) 28nm HPC ULL & Generic SP-SRAM/1PRF compiler for Area Optimization
- (3) 28nm HPC M1 7T/9T/12T cell library
- (4) 40nm LP TCAM compiler

- (5) 55nm ULP memory compiler
- (6) 28nm HPC DDR4/LPDDR4/LPDDR3 combo PHY

## (二) 產業概況

近年我國晶片產業蓬勃發展、分工體系走向專業化，每一生產環節皆有許多個別廠商投入，垂直分工明確且各有專精，使我國晶片工業體系之上、中、下游結構更加完整。

我國 IC 工業上、中、下游分工表

結構	步驟	製造流程
上游	設計服務與設計	邏輯設計、電路設計、圖形設計
中游	光罩與晶圓製造	氧化、光罩標準、蝕刻、雜質擴散、離子植入、化學氣相沈積、金屬濺鍍、晶片檢查
下游	封裝與測試	切割、置放、錫線、塑模、測試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106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A)	1,642,993	442,668
營業淨額(B)	6,422,145	1,432,152
(A)/(B)	25.58%	30.91%

###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完整的聯電 28 奈米 HPC 製程元件庫與記憶體編譯器
- (2) PCI Express 3.0 PHY IP 涵蓋至 28 奈米
- (3) 28 奈米 HPCU 12.5G SerDes PHY IP 解決方案
- (4) PowerSlash™ 矽智財，超低功耗製程，支援物聯網應用開發
- (5) Uranus™ 55 奈米超低功耗 SoC 開發平台
- (6) 55 奈米 eFlash 解決方案推動 MCU ASIC 技術演進
- (7) 推出世界最小儲存單元面積的 40eHV 與 40LP SRAM 編譯器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短期：增加 SIP 矽智財授權及開發高效益 ASIC 專案，擴大海外市場，並經由各地經銷商佈局，擴大海外佔有率。

長期：持續累積自有矽智財開發實力與元件庫，提升至系統層級的 IP 子系統 (sub-system)，以此為重要基礎，並增強軟硬體整合的技術實力與開發 SoC 系統平台(SoC platform)，以提供客戶更具體的價值，快速搶市。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別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內銷		1,880,463	32.75%	1,702,273	25.88%	1,397,298	21.74%
外銷	美國	608,040	10.59%	679,944	10.34%	743,049	11.57%
	中國大陸	1,458,466	25.40%	2,744,114	41.71%	3,080,706	47.99%
	韓國	928,389	16.17%	437,598	6.65%	150,612	2.34%
	歐洲	198,766	3.46%	279,254	4.25%	256,105	3.99%
	其他	667,657	11.63%	734,632	11.17%	794,375	12.37%
外銷合計		3,861,318	67.25%	4,875,542	74.12%	5,024,847	78.26%
合計		5,741,781	100.00%	6,577,815	100.00%	6,422,145	100.00%

#### 2. 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智原為業界少數具備 ASIC/SoC 設計服務能力並擁有數千自有 IP 資料庫的廠商。而目前國內從事 ASIC 設計服務，較具規模的除了本公司之外，尚有創意電子與世芯電子等。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 (1) ASIC

持續穩定成長中，且值得注意的是，高複雜度、需要更緊密結合 IP、記憶體(RAM, SRAM, Flash, or DRAM)，以及需要一個或一個以上處理器的 SoC 設計需求是現行 ASIC 整體市場的主流趨勢。這樣的趨勢也正符合目前智原努力的方向以及利基的掌握。因為智原科技一向對矽智財有高度掌握，包括製程端最基礎的元件資料庫、記憶體編譯器，SoC 中最核心的 CPU (包含與 ARM 取得授權的指令集架構等)以及先進的高速傳輸介面技術，如 8G/12.5G Serdes, USB 3.1、SATA III 以及 PCIe G3 等 IP 的研發。同時，引進相關 EDA 公司的發展環境/工具，配合智原最擅長的系統設計整合服務，建構完整的電子系統層級虛擬開發技術服務 (SoReal!™ Virtual Platform Service)，以有效縮短前期開發時程，並大幅降低開發風險與成本。

##### (2) 矽智財元件

市調機構 Dataquest 報告顯示，IP 近年的年平均複合成長率始終維持兩位數以上均高於全球整體半導體市場的成長率，顯示 SIP 矽智財在晶片設計研發上的重要性。

#### 4. 競爭利基

##### (1) 擁有高度之元件自製率

技術落實為本公司一貫秉持的核心理念，如此方才可提供客戶即時且正確的設計服務，並可依此基礎持續開發新元件。

##### (2) 完整之元件設計、驗證流程

在 ASIC 設計服務行業裡，提供迅速且正確之設計、驗證流程是必備的條件之一。而智原開發之元件資料庫均經過完整的 silicon 驗證過程，經過實體驗證為功能正確之元件資料庫才會提供客戶使用，因此可提供客戶迅速正確之 ASIC 設計服務，使客戶能在最短的時間內，達到產品上市的目的。

##### (3) 利基元件產品之開發

持續開發 40nm、28nm 及以更先進製程的標準元件庫。除此之外，本公司對於精簡指令集中央處理器、數位訊號處理器、混合訊號產品、嵌入式記憶體、及系統單晶片等先進產品的元件開發亦不遺餘力。

##### (4) 完整的元件庫開發經驗

本公司為全球第三大完整製程元件庫開發廠商，隨著製程演進，持續進行標準元件庫的開發，且藉由完整的開發經驗亦累積了許多高效能的 IP 及優秀的研發人才。

##### (5) 完整的設計資源

本公司除提供客戶各種線徑規格的標準元件庫與閘陣列資料庫之外，亦提供記憶體編譯器、資料路徑、巨集元件庫(MegaCell)、類比元件庫 (Analog Cell) 等核心元件與各種相關應用軟體，為系統單晶片的設計提供完整的設計環境。

##### (6) 完整的研發團隊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開發自有技術為導向，數年來已擁有許多經驗豐富的 ASIC 設計開發人才，包括混合信號/類比 IP 研發、SoC 設計整合以及後端設計、晶片生產驗證等。其所構成之研發團隊水準與先進國際大廠齊頭併進，以提供全球 IC 設計業者與系統廠商完善的設計資源及服務。

##### (7) 定位中立

本公司經營之本業為 ASIC 設計服務與 SIP 矽智財授權，故並不生產自有品牌之 IC 產品。我們協助客戶制訂規格、開發、製造、封裝、測試到最後提供 IC 產品給客戶，採絕對中立的產業位置，並充分保護客戶的業務相關機密，因此客戶可以放心地使用本公司所提供之設計服務資源。

#### (8)提供系統層級的設計解決方案

電子產品日益多樣，每單一產品的開發時間(lead time)縮短，快速地推出市場(time-to-market)是維持競爭力的基本要求。智原所提供的豐富矽智財庫、IP 子系統(sub-system)、SoC 開發平台等，是快速實現系統層級晶片設計的最佳資源。協助客戶在最短的時間內完成晶片設計，並有效提高 first-cut-work 機率，並確保其系統端能夠快速整合，以協助客戶搶佔最佳的產品上市時機。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1)有利因素

##### ①ASIC 專業逐漸受市場肯定與潛在客戶(IDM、系統廠商)認同

過去 IDM 廠商或是大型系統廠在設計積體電路時，往往以自家資源與人才為主要來源，但隨著公司組織、資產輕薄化以及專業分工的趨勢，加上 ASIC 專業能力受市場認可的狀況下，這些廠商開始專注於自身利基所在、或是進行產品創新的開發，而將一些主要 IC 元件的設計與製造，轉由 ASIC 設計服務公司協助設計及量產，以快速導入開發，掌握市場利基。

##### ②完整的研發團隊與豐富的 ASIC 設計開發經驗

智原自成立以來，即以研究與發展自有設計技術為經營目標，數年來已累積了 ASIC 各領域之優秀研發人才，擁有豐富及專業的開發經驗。因此本公司以技術領先的研發團隊為基礎，加乘擁有高度元件自製率及完整的元件驗證流程，以提供客戶完整且高品質的設計服務。

##### ③系統層級的晶片設計與服務模式

欲降低風險，加速設計整合與快速搶市，系統層級的晶片設計與服務能力，無疑是現行市場主流而核心元件資料庫在降低設計複雜度及提升時效，佔有舉足輕重的角色。本公司擁有完整豐富的矽智財庫、豐富矽智財庫、IP 子系統(sub-system)、SoC 開發平台等，是快速實現系統層級晶片設計的最佳資源。協助客戶在最短的時間內完成晶片設計，並有效提高 first-cut-work 機率，甚至擴及其系統端的快速 bring-up，以協助客戶搶佔最佳的產品上市時機。

##### ④半導體上下游產業關係密切，群聚效應的帶動，可迅速提供服務

半導體上下游產業大致區分為 IC 設計業、晶圓代工廠、切割封裝廠及測試廠等。而國內由於已發展出特有的垂直專業分工的產業模式，且主要均成立於新竹科學園區。智原有良好且有系統的供應鏈管理策略，與上下游密切且深入的合作關係，是智原能提供迅速且具品質服務之中很重要的因素。

##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①專業人力成本上漲

由於 ASIC 設計服務的資源來自堅強的研發團隊，因此高科技人才是公司成功經營之關鍵因素。近年來由於 IC 產業之蓬勃發展，且員工分紅需費用化，專業人力成本相對提高，且為凝聚專業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公司將付出較高之人力成本。因應對策為：

A. 提高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比例，如系統單晶片所需之核心元件、系統層級的技术能力與經驗等。

B. 開發更先進製程的資料庫，提昇核心技术競爭力及優勢，以爭取與更多客戶之合作機會。

### ②ASIC 設計服務業成為市場趨勢，將有更多競爭者加入

由於 IC 設計日趨複雜，尤其進入系統單晶片與嵌入式記憶體的設計領域時，ASIC 設計服務與 IP 授權使用將成為不可或缺的業務，加上產業供需變化，潛在客戶 IDM/系統廠商對於客製設計的需求明顯因此將吸引許多競爭者的加入，本公司之因應對策為開發更高層次之設計技術及加強系統層級服務的完善，讓客戶的需求均能獲得迅速與正確的服務，並朝開拓利基應用、調整產品/客戶組成、提高附加價值以及開發國際市場等方面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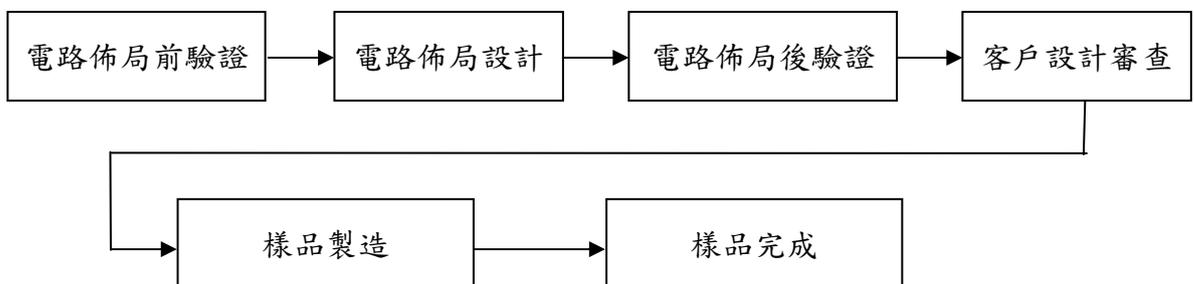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智原科技主要提供 ASIC 產品設計生產時所需之各種技術服務。而 ASIC 產品應用涵蓋廣泛，如：網路通訊、多媒體、電腦周邊、消費性電子、及數位家庭產品等應用範圍。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第一階段為依客戶委託設計(NRE)，並生產至樣品出貨，其產製流程為：



第二階段產品則為前項樣品經客戶驗證後，進入量產的產品，其產製流程為：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原料為晶圓，主要供應商為專業晶圓代工廠之聯華電子，由於已建立長期策略聯盟合作關係，故原料供應狀況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聯電	1,819,057	50.96	聯電	1,802,431	53.30	聯電	425,056	50.15	持股 10%以上 大股東
2	A 供應商	514,075	14.40	A 供應商	558,541	16.51	A 供應商	126,276	14.90	無
	其他	1,236,288	34.64	其他	1,020,861	30.19	其他	296,303	34.95	
	進貨淨額	3,569,420	100.00	進貨淨額	3,381,833	100.00	進貨淨額	847,635	100.00	

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變化不大，主要進貨廠商為聯華電子。104 年及 105 年向聯華電子進貨項目為晶圓。在光罩、封裝及測試廠之供應方面，本公司均與協力廠商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並無短缺或中斷之情形。

2.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749,535	11.40	A 客戶	1,204,349	18.75	A 客戶	330,978	23.11	無
2	B 客戶	698,524	10.62	B 客戶	407,475	6.34	B 客戶	2,134	0.15	無
3	C 客戶	421,474	6.41	C 客戶	659,621	10.27	C 客戶	7,804	0.54	無
	其他	4,708,282	71.57	其他	4,150,700	64.64	其他	1,091,236	76.20	
	銷貨淨額	6,577,815	100.00	銷貨淨額	6,422,145	100.00	銷貨淨額	1,432,152	100.00	

說明：本公司於 106 年調整銷售組合，與客戶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ASIC 產品(仟顆)		71,395	3,196,050	67,871	3,154,978
晶圓產品(片)		3,973	137,536	4,258	138,680
委託設計(個)		51	269,759	55	337,571
其它(仟個)		3	777	-	-
合 計			3,604,122		3,631,229

###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ASIC 產品(仟顆)		23,516	1,005,116	45,830	3,948,430	19,060	606,290	52,858	4,160,850
晶圓產品(片)		1,567	44,642	811	41,100	1,763	42,652	1,378	101,262
委託設計(個)		12	52,967	43	726,020	15	94,088	61	591,807
智慧財產元件及技術權利金		71	599,492	26	151,272	61	654,268	31	170,928
其它(仟個)		12	55	3	8,720	-	-	-	-
合 計			1,702,272		4,875,542		1,397,298		5,024,847

### 三、從業員工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工程行政人員	777	778	651
	管理人員	62	64	58
	合 計	839	842	709
平均年歲		37	36	36
平均服務年資		5.7	5.9	6.0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 士	25	23	19
	碩 士	531	538	439
	大 專	282	280	250
	高 中	1	1	1
	高中以下	0	0	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為專業技術服務業，於產品產製過程中，並無重大污染物產生。為善盡企業責任，維護生態環境，響應歐盟 RoHS/WEEE 及各國大廠之綠色產品之要求，並為使智原產品順應國際趨勢，以順利推向國際市場，並制定智原之綠色環保管制政策及程序以為依歸。

## 五、勞資關係

(一) 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福利措施

- (1) 優渥營運獎金/年終獎金/員工分紅認股
- (2) 開放溝通管道與晉升機會
- (3) 到職日起即享有優於勞基法之特別休假
- (4) 定期免費健康檢查服務
- (5) 生日禮金/生育補助金/年節禮金/婚喪喜慶補助金
- (6) 享勞保/健保/免費員工團體保險及優惠眷屬團體保險方案(含配偶/子女/父母)
- (7) 團體旅遊及國內外旅遊補助金
- (8) 午餐補助及免費加班晚餐供應
- (9) 佔地千坪設備完善之多功能休閒運動健身中心
- (10) 優質智原藝文走廊及音樂咖啡廳
- (11) 免費汽機車停車位
- (12) 福委會活動：每年舉辦各項全體休閒性活動/國內外旅遊/電影欣賞/優惠購書專案/豐富之社團活動/藝文活動/享有多項之特約廠優惠

### 2. 學習、進修與訓練

- (1) 重視人才的培育及發展
- (2) 提供相關之訓練課程
- (3) 新進人員全公司性之完整教育訓練
- (4) 跨部門之系統作業流程課程
- (5) 部門內提供相關作業流程規範課程
- (6) 品質文件系統閱讀
- (7) 主管才能培訓
- (8) 提供職能發展及管理才能發展課程
- (9) 提供主管讀書會討論
- (10) 語言學習課程
- (11) 鼓勵每一位同仁自到職起定期學習進修或申請外訓課程
- (12) 提供線上學習機制，同仁可以不受時空之限制隨時彈性選擇時間學習

### 3.退休制度

本公司對符合勞工退休金舊制之同仁，每月依職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存退休準備金，本公司職工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基法規定辦理。自勞工退休金新制實施後，符合規定之同仁，每月依法提繳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勞工個人帳戶。

###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任何勞資關係之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均以勞基法之規定辦理。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提供優良工作環境，更強調與員工雙向溝通，使勞資間關係和諧，因此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重大勞資糾紛。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	曦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01.15-110.01.14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凌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02.04-110.02.03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晶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05.03.07-110.03.06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絡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04.12-110.04.11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	105.05.11-110.05.10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Beijing Sylincom Technology Limited Company (北京中科晶上科技有限公司)	105.06.17-110.06.16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Kiwi-image Technologies Co., Ltd. (宏祐圖像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5.07.08-110.07.07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Xi'An AnaDig IC Inc. (西安恩狄集成電路有限公司)	105.08.12-110.08.11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NPLANIC Inc.	105.09.12-110.09.11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Chengdu Analogcircuit Co., Ltd. (成都銳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11.04-110.11.03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技術授權	Ribbon Display Japan Inc.	105.12.20-110.12.19	License Agreement	雙方應盡保密之責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6,038,486	6,100,059	6,004,648	4,416,046	3,804,351	4,698,8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5,800	689,982	623,725	581,217	550,772	548,870	
無形資產	558,060	432,303	377,875	549,292	535,681	470,360	
其他資產	1,521,928	1,417,827	1,340,532	1,394,354	1,396,843	1,689,407	
資產總額	8,864,274	8,640,171	8,346,780	6,940,909	6,287,647	7,407,44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07,690	1,561,484	1,330,731	1,607,200	1,264,456	1,817,757
	分配後	2,620,330	2,383,642	1,952,107	2,098,301	(註)	—
非流動負債	206,043	130,689	61,904	237,610	159,179	107,42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13,733	1,692,173	1,392,635	1,844,810	1,423,635	1,925,179
	分配後	2,826,373	2,514,331	2,014,011	2,335,911	(註)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833,867	6,935,756	6,945,915	5,090,573	4,864,012	5,482,265	
股本	4,043,186	4,084,240	4,142,505	2,485,503	2,485,503	2,485,503	
資本公積	491,938	536,949	604,349	640,227	640,227	640,2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56,084	2,357,411	2,212,638	2,038,838	1,846,516	2,367,860
	分配後	1,543,444	1,535,253	1,591,262	1,547,737	(註)	—
其他權益	(57,341)	(42,844)	(13,577)	66,454	32,215	129,124	
庫藏股票	—	—	—	(140,449)	(140,449)	(140,449)	
非控制權益	16,674	12,242	8,230	5,526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50,541	6,947,998	6,954,145	5,096,099	4,864,012	5,482,265
	分配後	6,037,901	6,125,840	6,332,769	4,604,998	(註)	—

註：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資料來源：101 年至 105 年之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6 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8,306,454	6,946,007	5,741,781	6,577,815	6,422,145	1,432,152
營業毛利	3,352,651	3,208,954	2,971,641	3,138,866	2,817,129	648,398
營業損益	1,186,325	1,005,392	737,903	527,235	350,891	(16,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917)	(12,501)	65,889	40,875	(23,913)	(23,654)
稅前淨(損)利	1,175,408	992,891	803,792	568,110	326,978	(39,66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損)利	1,050,053	814,339	675,163	458,000	280,756	(54,150)
停業單位淨(損)利	—	—	—	—	—	575,494
本期淨利(損)	1,050,053	814,339	675,163	458,000	280,756	521,3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2,180)	9,693	27,968	66,903	(16,605)	96,9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27,873	824,032	703,131	524,903	264,151	618,25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55,987	818,771	678,684	460,704	281,145	521,34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5,934)	(4,432)	(3,521)	(2,704)	(389)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033,807	828,464	706,652	527,607	264,540	618,25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5,934)	(4,432)	(3,521)	(2,704)	(389)	—
每股盈餘	2.62	2.02	1.65	1.26	1.14	2.12

資料來源：101年至105年之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6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5,264,982	5,279,185	4,994,960	3,269,735	2,778,9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9,828	676,803	616,064	567,757	534,627
無形資產		557,064	431,615	377,016	548,777	534,551
其他資產		2,158,300	2,129,386	2,173,413	2,459,244	2,306,938
資產總額		8,710,174	8,516,989	8,161,453	6,845,513	6,155,10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81,815	1,465,472	1,159,755	1,526,244	1,140,478
	分配後	2,494,455	2,287,630	1,781,131	2,017,345	(註)
非流動負債		194,492	115,761	55,783	228,696	150,6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76,307	1,581,233	1,215,538	1,754,940	1,291,088
	分配後	2,688,947	2,403,391	1,836,914	2,246,041	(註)
股 本		4,043,186	4,084,240	4,142,505	2,485,503	2,485,503
資本公積		491,938	536,949	604,349	640,227	640,2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56,084	2,357,411	2,212,638	2,038,838	1,846,516
	分配後	1,543,444	1,535,253	1,591,262	1,547,737	(註)
其他權益		(57,341)	(42,844)	(13,577)	66,454	32,215
庫藏股票		—	—	—	(140,449)	(140,44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33,867	6,935,756	6,945,915	5,090,573	4,864,012
	分配後	6,021,227	6,113,598	6,324,539	4,599,472	(註)

註：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資料來源：101 年至 105 年之個體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8,101,286	6,623,391	5,443,708	6,217,021	6,045,503
營業毛利		3,192,648	2,981,728	2,735,902	2,860,193	2,481,243
營業損益		1,224,397	970,446	673,316	502,296	331,6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610)	5,601	105,427	39,927	(38,310)
稅前淨利		1,163,787	976,047	778,743	542,223	293,38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55,987	818,771	678,684	460,704	281,14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055,987	818,771	678,684	460,704	281,1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2,180)	9,693	27,968	66,903	(16,6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33,807	828,464	706,652	527,607	264,540
每股盈餘		2.62	2.02	1.65	1.26	1.14

資料來源：101 年至 105 年之個體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6,100,155				
基金及投資	1,424,048						
固定資產	745,800						
無形資產	558,060						
其他資產	26,700						
資產總額	8,854,7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87,488					
	分配後	2,600,128					
長期負債	151,912						
其他負債	18,38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57,782					
	分配後	2,770,422	不		適	用	
股 本	4,043,186						
資本公積	526,06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68,400					
	分配後	1,555,76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968)						
累積換算調整數	(54,37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						
庫藏股票	—						
母公司股東 權益合計	分配前	6,880,307					
	分配後	6,067,667					
少數股權	16,674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6,896,981					
	分配後	6,084,341					

資料來源：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 合併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8,306,454					
營業毛利	3,352,651					
營業損益	1,197,14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8,64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9,562)		不	適		用
稅前淨利	1,186,229					
合併總淨利	1,059,03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1,064,969					
少數股權	(5,934)					
追溯調整前每股盈餘(元)	2.65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元)	2.62					

資料來源：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 單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5,324,431				
基金及投資	2,072,502				
固定資產	729,828				
無形資產	557,064				
其他資產	16,838				
資產總額	8,700,6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61,549			
	分配後	2,474,189			
長期負債	149,854				
其他負債	8,9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20,356	不	適	用
	分配後	2,632,996			
股 本	4,043,186				
資本公積	526,06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68,400			
	分配後	1,555,76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968)				
累積換算調整數	(54,37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庫藏股票	—				
股 東 權 益	分配前	6,880,307			
	總 額 分配後	6,067,667			

資料來源：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4. 單一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8,101,286				
營 業 毛 利	3,192,648				
營 業 損 益	1,235,21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7,52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8,135)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1,174,608	不 適 用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1,064,969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非 常 損 益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				
本 期 損 益	1,064,969				
追溯調整前每股盈餘(元)	2.65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元)	2.62				

資料來源：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1	許新民、涂嘉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涂嘉玲、郭紹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涂嘉玲、郭紹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邱琬茹、郭紹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邱琬茹、郭紹彬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說明

為配合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重新調整，自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查核起，改由許新民會計師及涂嘉玲會計師簽證；自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核閱起，改由涂嘉玲會計師及郭紹彬會計師簽證；自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核閱起，改由邱琬茹會計師及郭紹彬會計師簽證。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 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71	19.58	16.68	26.58	22.64	25.9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比率	946.18	1,025.92	1,124.86	917.68	912.03	1018.4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34.04	390.66	451.23	274.77	300.87	258.49
	速動比率	284.74	355.72	394.84	236.58	240.78	215.84
	利息保障倍數	3,662.71	2,887.31	3,803.32	—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55	7.04	8.36	9.17	7.01	5.50
	平均收現日數	48.32	51.84	43.66	39.80	52.07	66.36
	存貨週轉率(次)	8.47	6.21	5.46	5.15	5.09	4.7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66	7.00	7.95	8.83	8.06	4.55
	平均銷貨日數	43.10	58.77	66.84	70.87	71.70	76.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75	9.68	8.74	10.92	11.35	10.4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1	0.79	0.68	0.86	0.97	0.8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82	9.31	7.95	5.99	4.24	7.61
	權益報酬率(%)	15.98	11.80	9.71	7.60	5.64	10.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9.12	24.40	19.46	22.86	13.16	24.71
	純益率(%)	12.64	11.72	11.76	6.96	4.37	36.40
	每股盈餘(元)	2.62	2.02	1.65	1.26	1.14	2.1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3.36	117.57	63.13	42.57	15.89	25.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87	118.16	100.63	92.73	89.30	81.4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40	14.20	0.25	1.18	(6.05)	8.45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32	3.17	2.69	4.15	6.94	(31.1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者，說明如下：

1. 應收帳款週轉率下降、平均收現日數提高：主要係期末應收款項餘額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及純益率下降：係本期獲利下降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量較低所致。
4. 營運槓桿度提高：係營業利益下降所致。

## 2.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1.54	18.57	14.89	25.64	20.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63.02	1,041.89	1,136.52	936.89	937.9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13.05	360.24	430.69	214.23	243.67
	速動比率	263.78	326.15	378.41	158.61	183.89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17	6.76	8.15	8.19	6.46
	平均收現日數	50.91	54.00	44.79	44.57	56.50
	存貨週轉率(次)	8.68	6.22	5.43	5.04	5.0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63	6.91	7.96	8.73	8.14
	平均銷貨日數	42.06	58.66	67.21	72.42	72.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77	9.42	8.42	10.50	10.9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1	0.77	0.65	0.83	0.9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14	9.51	8.14	6.14	4.33
	權益報酬率(%)	16.11	11.89	9.78	7.66	5.6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8.83	23.99	18.80	21.82	11.80
	純益率(%)	13.03	12.36	12.47	7.41	4.65
	每股盈餘(元)	2.62	2.02	1.65	1.26	1.1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8.37	130.54	68.33	42.54	10.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1.42	119.17	105.26	102.92	86.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42	15.46	0.42	0.53	(7.8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8	2.94	3.20	3.66	6.1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者，說明如下：

- 1.應收帳款週轉率下降、平均收現日數提高：主要係期末應收款項餘額較高所致。
- 2.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及純益率下降：係本期獲利下降所致。
- 3.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量較低所致。
- 4.營運槓桿度提高：係營業利益下降所致。

註 1：106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三)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1. 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1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47.6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41.27					
	速動比率	293.94					
	利息保障倍數	3,696.4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55					
	平均收現日數	48.32					
	存貨週轉率(次)	8.4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66		不	適		用
	平均銷貨日數	43.1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9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03					
獲利能力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9.66				
		稅前純益	29.39				
	純益率(%)	12.75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前)	2.65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2.62						

分析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4.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05		不	適		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28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44					
	財務槓桿度	1.00					

## 2.單一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9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63.26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20.45					
	速動比率	270.59					
	利息保障倍數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96					
	平均收現日數	52					
	存貨週轉率(次)	7.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63		不	適		用
	平均銷貨日數	4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7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1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2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17					
	占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30.55				
		稅前純益	29.05				
	純益率(%)	13.15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前)	2.65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2.6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9.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7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30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06					
	財務槓桿度	1.00					

註1：以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為基礎，依公式計算而得。

註2：計算公式如下：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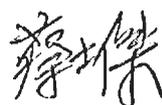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蔡士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智原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原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原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一)收入認列

智原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6,422,145 千元，商品銷售及勞務提供收入淨額分別為 4,911,054 千元及 1,511,091 千元，分別佔其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76.47%及 23.53%。由於收入為智原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且其收入來源包含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ASIC)量產之商品銷售及矽智財元件(IP)、委託設計(NRE)之勞務提供收入，因收入來源性質不同，提高收入認列的複雜度，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商品銷售及勞務提供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商品銷售及勞務提供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就產品別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針對勞務提供收入選取樣本覆核合約之重大條款及專案里程碑並檢視其客戶同意完成進度之相關溝通資料、針對商品銷售收入選取樣本檢視運送單據與發票以確認營業收入之截止點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中附註四.18 及附註六.14 有關營業收入會計政策及其揭露之適當性。

## (二)應收帳款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智原集團之應收帳款總額、備抵呆帳及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062,928 千元、38,329 千元及 1,024,599 千元，其合併應收帳款淨額佔合併資產總額之比例為 16.30%，對於智原集團係屬重大，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應收帳款之內部控制測試、應收帳款明細與總帳之調節、帳齡分析及備抵呆帳之計算等。另外，本會計師亦選取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函證以確認其存在性、複核應收帳款期後收回情形、應收帳款備抵估計及重要客戶信用條件變動之控管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中附註四.8 及附註六.5 有關應收帳款會計政策及其揭露之適當性。

## (三)存貨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智原集團之存貨淨額為 630,243 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比例為 10.02%，對於智原集團係屬重大，其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ASIC)產品係由委外之專業晶圓代工廠及封裝測試廠進行產製，因此存貨分布於多個委外廠商。提高存貨使用狀態管理的複雜度，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存貨數量相關之內部控制管理流程、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畫，依各地點存貨餘額選擇重大庫存地點並實地觀察存貨盤點，及就未觀察實地存貨盤點之委外廠商選取樣本執行委外存貨之函證，並將盤點或函證之存貨項目核對至明細帳，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中附註四.11 及附註六.6 有關存貨會計政策及其揭露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智原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臺幣 732,969 千元及 68,888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1.66%及 0.99%，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臺幣 1,230,143 千元及 68,182 千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9.15%及 1.04%；另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73,838 千元及 101,291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17%及 1.46%，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臺幣(27,837)千元及(40,737)千元，分別佔合併稅前淨利之(8.51)%及(7.17)%，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新臺幣(872)千元及 2,019 千元，分別佔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 5.25%及 3.02%。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原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原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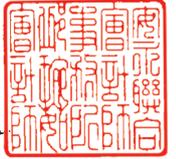
其他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4)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0902 號  
(97)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7690 號

邱琬茹

邱琬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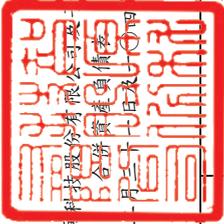
會計師：

郭紹彬

郭紹彬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七日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1,831,708	29	\$ 2,521,375	3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124,370	2	91,59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七	-	-	57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1,408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5	900,315	14	725,660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及七	124,284	2	81,340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5及七	56,754	1	69,280	2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6	630,243	10	785,408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135,269	2	141,331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804,351	60	4,416,046	64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197,364	3	138,087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4	1,071,707	17	1,064,418	1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73,838	1	101,29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8	550,772	9	581,217	8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535,681	9	549,292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19	31,263	1	26,315	-
1920	存出保證金		7,519	-	7,167	-
1960	預付投資款	八	-	-	42,000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52	-	15,07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83,296	40	2,524,863	36
1xxx	資產總計		\$ 6,287,647	100	\$ 6,940,90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

經理人：王國雍



董事長：洪嘉聰



會計主管：曾愛如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2	7,245	-	155	-
2150	應付票據		72	-	806	-
2170	應付帳款		325,425	5	272,057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2,491	2	163,893	2
2213	應付設備款		895	-	263	-
2219	其他應付款	六.11	625,394	10	791,112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19	58,193	1	131,661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4,741	2	247,253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64,456	20	1,607,200	2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19	4,004	-	327	-
2612	長期應付款	六.11	113,691	2	170,874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2	33,609	1	60,47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875	-	5,93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9,179	3	237,610	4
2xxx	負債總計		1,423,635	23	1,844,810	2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六.13				
3100	普通股股本		2,485,503	39	2,485,503	36
3110	資本公積	六.13	640,227	10	640,227	9
3200	保留盈餘	六.13	1,484,779	24	1,438,709	2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13,577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1,737	6	586,552	8
3350	未分配盈餘		32,215	-	66,454	1
3400	其他權益	六.13	(140,449)	(2)	(140,449)	(2)
3500	庫藏股票		4,864,012	77	5,090,573	73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	-	5,526	-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3	4,864,012	77	5,096,099	73
3xxx	權益總計		6,287,647	100	6,940,90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	

(請參閱合併財務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愛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4及七	\$ 6,422,145	100	\$ 6,577,8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6、9、16及七	(3,605,016)	(56)	(3,438,949)	(52)
5900	營業毛利		2,817,129	44	3,138,866	48
	營業費用	六.9、15、16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45,093)	(5)	(557,261)	(8)
6200	管理費用		(478,152)	(7)	(438,36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42,993)	(27)	(1,616,001)	(2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66,238)	(39)	(2,611,631)	(40)
6900	營業利益		350,891	5	527,235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17	31,097	-	64,59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六.3及六.17	(27,173)	-	17,02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27,837)	-	(40,73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913)	-	40,875	1
7900	稅前淨利		326,978	5	568,110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19	(46,222)	(1)	(110,110)	(2)
8200	本期淨利		280,756	4	458,000	7
	其他綜合損益	四、五、六.7及六.18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245	-	(15,81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611)	-	2,68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768)	-	5,547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599)	-	72,465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72)	-	2,01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605)	-	66,90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4,151	4	\$ 524,903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六.20	\$ 281,145	4	\$ 460,704	7
8620	非控制權益	六.13	(389)	-	(2,704)	-
			\$ 280,756	4	\$ 458,000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64,540	4	\$ 527,607	8
8720	非控制權益		(389)	-	(2,704)	-
			\$ 264,151	4	\$ 524,903	8
	每股盈餘(元)	六.2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4		\$ 1.2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14		\$ 1.2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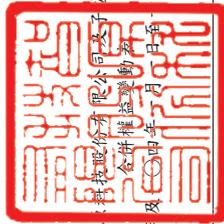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311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500	31XX	36XX	3XXX	
	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4,131,255	\$ 11,250	\$ 604,349	\$ 1,370,841	\$ 42,844	\$ 798,953	\$ (10,185)	\$ (3,392)	\$ -	\$ -	\$ 8,230	\$ 6,945,915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7,868	-	(67,868)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267)	29,267	-	-	-	-	-	(621,376)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44,035	-	-	-	-	-	-	-	-	44,035	
D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	460,704	-	-	-	-	(2,704)	458,000	
D3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128)	7,566	72,465	-	-	-	66,903	
D5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47,576	7,566	72,465	-	-	(2,704)	524,903	
E3	現金減資	(1,657,002)	-	-	-	-	-	-	-	-	-	-	(1,657,002)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40,449)	-	-	(140,449)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8,157)	-	-	-	-	-	-	-	-	(8,15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1,250	(11,250)	-	-	-	-	-	-	-	-	-	-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485,503	\$ -	\$ 640,227	\$ 1,438,709	\$ 13,577	\$ 586,552	\$ (2,619)	\$ 69,073	\$ (140,449)	\$ 5,090,573	\$ 5,526	\$ 5,096,099	
A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2,485,503	\$ -	\$ 640,227	\$ 1,438,709	\$ 13,577	\$ 586,552	\$ (2,619)	\$ 69,073	\$ (140,449)	\$ 5,090,573	\$ 5,526	\$ 5,096,099	
B1	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46,070	-	(46,070)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91,101)	491,101	-	-	-	-	-	(491,101)	
B1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577)	13,577	-	-	-	-	-	-	
D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	281,145	-	-	-	-	(389)	280,756	
D3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634	(28,640)	(5,599)	-	-	-	(16,605)	
D5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8,779	(28,640)	(5,599)	-	-	(389)	264,151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	-	-	(5,137)	(5,137)	
Z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485,503	\$ -	\$ 640,227	\$ 1,484,779	\$ -	\$ 361,737	\$ (31,259)	\$ 63,474	\$ (140,449)	\$ 4,864,012	\$ -	\$ 4,864,012	



董事長：洪嘉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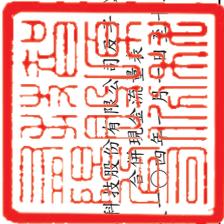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愛如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目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A10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26,978	\$ 568,110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90,046)	\$ (90,046)
A20010	調整項目：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191	132,422
A201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797)	-
A20200	折舊費用	68,678	81,127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7,206
A20300	攤銷費用	285,842	278,221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42,000)
A20400	呆帳費用	23,835	(6,516)	B02300	處分子公司	(4,782)	-
A21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7,090	(1,52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455)	(38,314)
A21200	利息收入	(9,813)	(8,20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0	-
A21300	股利收入	-	(8,203)	B03700	存出保證金	(352)	21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7,837	40,73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55,178)	(183,55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	(42,39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76)	(7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525)	41,22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3,315)	(64,10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762	4,89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9900	其他項目	4,891	(2,380)	C03000	存入保證金	1,936	1,913
A30000	興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91,101)	(621,376)
A31130	應收票據	57	3,731	C04700	現金減資	-	(1,657,002)
A31140	應收票據 - 關係人	(1,408)	772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40,449)
A31150	應收帳款	(198,490)	(108,47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9,165)	(2,416,914)
A3116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42,944)	(68,70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110)	5,51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344	1,06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89,667)	(1,791,300)
A31200	存貨	155,165	(236,22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21,375	4,312,6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57	72,40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31,708	\$ 2,521,375
A32130	應付票據	(734)	806				
A32150	應付帳款	53,368	(70,036)				
A3216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31,402)	163,89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9,153)	196,27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2,512)	(160,50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616)	(2,19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3,088	712,96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973	30,43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8,20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3,138)	(67,39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00,923	\$ 684,205				



董事長：洪嘉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服務、生產、製造、銷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 (ASIC)、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用矽智財及系統平臺(IP & System Platform)、特殊應用積體電路電子設計、自動化軟體工具(ASIC EDA Tools)。

本公司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三路5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所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2003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83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一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4)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4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32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年1月1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2020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2021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附錄E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揭露規定(除第B10至B16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個體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2)及(4)~(7)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USA)	本公司產品在美洲之銷售據點	100.00%	100.00%
本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本公司產品在日本之銷售據點	99.95%	99.95%
本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 B.V.	本公司產品在歐洲之銷售據點	100.00%	100.00%
本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B.V.I.)	買賣兼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宏)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勝邦)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智宏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昇亮)(註 1)	IC 設計業	-	82.64%
智宏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昇邁)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9.42%	19.42%
智宏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寅通)	矽智財設計服務	100.00%	100.00%
勝邦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昇邁)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80.58%	80.58%
寅通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BCGL)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BCGL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智原微電子)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智原 微電子	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東莞秉亮)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B.V.I.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B.V.I.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B.V.I.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Samoa)(註 2)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B.V.I.	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Cayman)(註 3)	一般投資業	100.00%	-
Samoa	原璟科技(重慶)有限公司(原璟重慶)(註 4)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Cayman	雅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雅特力重慶)(註 5)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
Mauritius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智原上海)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Mauritius	Grain Media Technology(Shenzhen) Co., Ltd. (昇邁深圳)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註1：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昇亮)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清算，截至財報日清算程序尚在進行中。

註2：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B.V.I.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投資設立該公司。

註3：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B.V.I.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投資設立該公司。

註4：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Samoa)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投資設立該公司。

註5：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Cayman)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投資設立該公司。

####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六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兌換差額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及製造費用，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6~51年(含建築物51年，廠房設備6-16年)
機器設備	6年
電腦通訊設備	4年
辦公設備	6年
其他設備	4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以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覆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類別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2~3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租賃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勞務提供

本集團之勞務收入主要係提供委託設計服務產生，並按合約完成進度予以認列收入。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12。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	\$616	\$936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96,412	1,514,934
定期存款	184,698	945,640
約當現金－附賣回商業本票	149,982	59,865
合 計	\$1,831,708	\$2,521,375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5.12.31	104.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交換合約	\$7,245	\$155
	\$7,245	\$155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基金	\$108,520	\$91,595
股票	213,214	138,087
合計	<u>\$321,734</u>	<u>\$229,682</u>
流動	\$124,370	\$91,595
非流動	197,364	138,087
合計	<u>\$321,734</u>	<u>\$229,682</u>

(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價款分別為30,191千元及132,422千元，並認列相關處分投資(損)益為192千元及(996)千元。

(2) 本集團評估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減損損失3,276千元。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NeuroSky Inc.	100,965	100,965
Unitech Capital Inc.	87,000	87,000
Ascent Venture Capital	49,228	49,228
Sifotonics Technology Co., Ltd.	23,928	23,928
Aviacomm Ltd.	7,311	-
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97	2,997
其他	278	300
合計	<u>\$1,071,707</u>	<u>\$1,064,418</u>

(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處分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持股共500千股，處分價款為57,327千元並認列相關處分投資利益41,652千元。

(2) 投資公司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六日業已興櫃，故轉列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本集團因評估對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及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9,940 千元。
- (4)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及第三季處分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持股共 1,630 千股，處分價款為 9,850 千元並認列相關處分投資損失 6,450 千元。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 67.93%。另本集團評估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348 千元。
- (5) 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五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 80.26%。
- (6) 投資公司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九日解散清算完結獲剩餘分配，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28 千元。
- (7)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以現金 13,797 千元投資 Aviacomm Ltd.，並增加特別股 12,600 千股。另本集團評估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486 千元。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938,644	\$754,165
減：備抵呆帳	(38,329)	(28,505)
淨 額	900,315	725,6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4,284	81,340
合 計	<u>\$1,024,599</u>	<u>\$807,000</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至6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4)：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05.01.01	\$-	\$(28,505)	\$(28,505)
當期提列之金額	-	(9,824)	(9,824)
105.12.31	\$-	\$(38,329)	\$(38,329)
104.01.01	\$-	\$(35,021)	\$(35,021)
當期迴轉之金額	-	6,516	6,516
104.12.31	\$-	\$(28,505)	\$(28,505)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0天以上	
105.12.31	\$773,865	\$126,005	\$82,115	\$23,329	\$17,465	\$1,820	\$1,024,599
104.12.31	\$685,685	\$60,633	\$53,339	\$5,494	\$467	\$1,382	\$807,000

6. 存貨淨額

	105.12.31	104.12.31
在 製 品	\$381,157	\$541,055
製 成 品	249,086	244,353
合 計	\$630,243	\$785,408

(1)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605,016千元及3,438,949千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29,302千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3,090千元，以及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17,232千元及29,848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已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庫存已陸續出售及報廢，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而減少銷貨成本。

(2)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12.31		104.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Fresco Logic Inc.	\$73,838	21.10%	\$101,291	21.10%

本集團於一〇四年度評估陽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提列減損損失4,933千元，且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因已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故轉列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轉列相關權益認列處分投資利益8,157千元。

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Fresco Logic Inc.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Fresco Logic Inc.之彙總帳面金額係依其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分別為73,838千元及101,291千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5.12.31	104.12.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27,837)	\$(40,7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4	(2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773)	\$(41,004)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電腦通 訊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 工程	合計
成本：								
105.01.01	\$33,576	\$907,706	\$43,425	\$125,019	\$21,242	\$4,242	\$3,493	\$1,138,703
增添	-	-	4,378	27,076	1,202	-	7,431	40,087
處分	-	(229,192)	(21,116)	(30,186)	(553)	(2,646)	-	(283,693)
重分類	-	-	-	1,785	298	-	(2,900)	(817)
處分子公司	-	-	(2,673)	(105)	-	-	-	(2,7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2	-	(562)	(709)	(21)	(619)	(1,869)
105.12.31	\$33,576	\$678,556	\$24,014	\$123,027	\$21,480	\$1,575	7,405	\$889,633
104.01.01	\$33,576	\$907,945	\$56,399	\$110,113	\$16,406	\$4,086	\$-	\$1,128,525
增添	-	-	4,613	24,725	5,181	565	3,493	38,577
處分	-	(353)	(17,587)	(11,095)	(331)	(450)	-	(29,816)
重分類	-	-	-	105	(105)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4	-	1,171	91	41	-	1,417
104.12.31	\$33,576	\$907,706	\$43,425	\$125,019	\$21,242	\$4,242	\$3,493	\$1,138,703
折舊及減損：								
105.01.01	\$-	\$430,299	\$30,864	\$79,823	\$12,985	\$3,515	\$-	\$557,486
增添	-	37,629	5,418	22,234	2,996	401	-	68,678
處分	-	(229,192)	(21,116)	(30,186)	(392)	(2,646)	-	(283,532)
重分類	-	-	-	205	(205)	-	-	-
處分子公司	-	-	(2,673)	(105)	-	-	-	(2,7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5	-	(570)	(437)	(11)	-	(993)
105.12.31	\$-	\$238,761	\$12,493	\$71,401	\$14,947	\$1,259	\$-	\$338,861
104.01.01	\$-	\$383,352	\$40,717	\$67,502	\$10,298	\$2,931	\$-	\$504,800
增添	-	47,205	7,734	22,161	3,015	1,012	-	81,127
處分	-	(353)	(17,587)	(11,095)	(331)	(450)	-	(29,816)
重分類	-	-	-	105	(105)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5	-	1,150	108	22	-	1,375
104.12.31	\$-	\$430,299	\$30,864	\$79,823	\$12,985	\$3,515	\$-	\$557,486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33,576	\$439,795	\$11,521	\$51,626	\$6,533	\$316	\$7,405	\$550,772
104.12.31	\$33,576	\$477,407	\$12,561	\$45,196	\$8,257	\$727	\$3,493	\$581,217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築、空調設備及電梯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1年、8年及6~16年提列折舊。

(2)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情事。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05年度	104年度
<u>成本</u>		
期初	\$1,106,367	\$1,047,272
增添－單獨取得	271,430	449,641
減少－到期除列	(328,948)	(392,698)
重分類	817	-
處分子公司	(7,235)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40)	2,152
期末	<u>\$1,041,391</u>	<u>\$1,106,367</u>
<u>攤銷</u>		
期初	\$557,075	\$669,397
攤銷	285,842	278,221
減少－到期除列	(328,948)	(392,698)
處分子公司	(7,235)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24)	2,155
期末	<u>\$505,710</u>	<u>\$557,075</u>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u>\$535,681</u>	
104.12.31		<u>\$549,292</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215
管理費用	165	73
研發費用	285,677	277,933
合計	<u>\$285,842</u>	<u>\$278,221</u>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短期借款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72,500千元及378,1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動用借款額度。

11. 長期應付款

係本集團與若干公司簽定軟體授權合約而應支付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來年度應支付金額如下表：

年 度	105.12.31	104.12.31
一〇五年	\$-	\$130,043
一〇六年	265,915	112,074
一〇七年	90,960	58,800
一〇八年	22,731	-
小 計	379,606	300,917
減：一年內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	(265,915)	(130,043)
合 計	\$113,691	\$170,874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5,318千元及44,515千元。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4,225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18年及19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812	\$1,53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005	1,014
合 計	<u>\$1,817</u>	<u>\$2,55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104.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7,941	\$160,935	\$140,11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4,332)	(100,465)	(93,26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帳列數	<u>\$33,609</u>	<u>\$60,470</u>	<u>\$46,849</u>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4.01.01	\$140,111	\$(93,262)	\$46,849
當期服務成本	1,538	-	1,538
利息費用(收入)	3,109	(2,095)	1,014
小計	144,758	(95,357)	49,401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47	-	44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230	-	14,230
經驗調整	1,500	(360)	1,140
小計	16,177	(360)	15,817
雇主提撥數	-	(4,748)	(4,748)
104.12.31	160,935	(100,465)	60,470
當期服務成本	812	-	812
利息費用(收入)	2,765	(1,760)	1,005
小計	164,512	(102,225)	62,287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6)	-	(16)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970)	-	(2,970)
經驗調整	(19,094)	-	(19,094)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835	835
小計	(22,080)	835	(21,245)
支付之福利	(4,491)	4,491	-
雇主提撥數	-	(7,433)	(7,433)
105.12.31	\$137,941	\$(104,332)	\$33,609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80%	1.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12,096	\$-	\$14,270
折現率減少0.5%	13,417	-	15,879	-
預期薪資增加0.5%	13,185	-	15,596	-
預期薪資減少0.5%	-	12,019	-	14,171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 13. 權益

####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000,000千元，分為500,000千股(含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之股份5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分次發行。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總額至6,000,000千元，分為600,000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東股款，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通過。減資金額為1,657,002千元，每股退還股東4.0元，銷除股數為165,700千股。上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生效，以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完成變更登記作業。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股本均為2,485,503千元，每股票面金額為10元，均為248,55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5.12.31	104.12.31
發行溢價	\$594,782	\$594,78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2,879	42,879
員工認股權及其他	2,566	2,566
合 計	<u>\$640,227</u>	<u>\$640,227</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票，金額共計140,449千元，其買回原因及其增減變動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3,000千股	-千股	-千股	3,000千股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註)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	5,000千股	2,000千股	3,000千股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通過，減資比率為40%，銷除庫藏股股數2,000千股。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E.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A至D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五。
- F.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除保留部分於以後年度再行決議分派外，其分派原則為員工紅利不低於員工及股東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五。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除保留部分於以後年度再行決議分派外，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衡忖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惟此函令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6,070	\$67,868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	(13,577)	(29,267)		
普通股現金股利	491,101	621,376	\$2.0	\$1.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

(5) 非控制權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5,526	\$8,23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389)	(2,704)
處分子公司	(5,137)	-
期末餘額	\$-	\$5,526

14. 營業收入淨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4,913,075	\$5,054,413
勞務提供收入	1,515,578	1,533,218
合計	6,428,653	6,587,63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508)	(9,816)
淨額	\$6,422,145	\$6,577,815

15. 營業租賃

本集團因營業需要承租土地及辦公室，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23,339	\$33,33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6,674	59,033
超過五年	7,594	6,593
合計	\$67,607	\$98,960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33,917	\$32,721

16.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996	\$1,279,161	\$1,319,157	\$47,848	\$1,238,032	\$1,285,880
勞健保費用	3,090	80,972	84,062	4,246	74,880	79,126
退休金費用	2,046	45,089	47,135	2,013	45,054	47,06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60	31,187	32,247	963	25,366	26,329
折舊費用	1,692	66,986	68,678	2,356	78,771	81,127
攤銷費用	-	285,842	285,842	215	278,006	278,22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42,047千元及0千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42,047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8,796千元及0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68,796千元及528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差異分別為0千元及528千元，因差異金額不重大，故調整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差異分別為4,877千元及9千元，因差異金額不重大，故調整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9,813	\$28,232
股利收入	-	8,203
其他收入—其他	21,284	28,156
合 計	\$31,097	\$64,591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含權益法投資)	\$525	\$42,392
淨外幣兌換利益	10,989	17,12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762)	(41,2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利益	(7,090)	1,5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	-
其 他	(21,854)	(2,796)
合 計	\$(27,173)	\$17,021

18.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21,245	\$-	\$21,245	\$(3,611)	\$17,63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768)	-	(27,768)	-	(27,7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2,515)	(3,084)	(5,599)	-	(5,59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72)	-	(872)	-	(872)
合 計	\$(9,910)	(3,084)	\$(12,994)	\$(3,611)	\$(16,605)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15,817)	\$-	\$(15,817)	\$2,689	\$(13,12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547	-	5,547	-	5,5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71,469	996	72,465	-	72,46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019	-	2,019	-	2,019
合 計	\$63,218	\$996	\$64,214	\$2,689	\$66,903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82,744	\$113,46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28,200)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利益	(4,882)	(2,400)
其 他	(3,440)	(957)
所得稅費用	\$46,222	\$110,1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611	\$(2,689)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26,978	\$568,110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76,466	\$118,230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1,315)	(16,94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270)	(8,58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8,200)	-
於其他課稅轄區扣繳稅款之影響數	15,921	16,814
其他	(4,380)	59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46,222	\$110,110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期初 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741	\$315	\$-	\$-	\$1,056
未實現兌換利益	(2,296)	(1,382)	-	-	(3,678)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9,314	4,233	-	-	13,5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26	1,206	-	-	1,23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0,280	(956)	(3,611)	-	5,713
應計員工福利	(514)	188	-	-	(326)
備抵呆帳超限	3,080	3,672	-	-	6,752
折舊財稅差異	737	1,171	-	-	1,90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771	(3,771)	-	-	-
其他	849	206	-	-	1,055
遞延所得稅費用		\$4,882	\$(3,611)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5,988				\$27,25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315				\$31,2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7)				\$(4,004)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 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期末 餘額
			其他綜 合損益	兌換 差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02	\$(461)	\$-	\$-	\$741
未實現兌換利益	(3,927)	1,631	-	-	(2,296)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9,749	(435)	-	-	9,3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286	(260)	-	-	26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964	(373)	2,689	-	10,280
應計員工福利	(495)	(19)	-	-	(514)
備抵呆帳超限	4,627	(1,547)	-	-	3,080
折舊財稅差異	710	27	-	-	73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771	-	-	3,771
其他	783	66	-	-	849
遞延所得稅費用		\$2,400	\$2,689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0,899				\$25,98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202				\$26,3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3)				\$(327)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 減年度
		105.12.31	104.12.31	
九十八	\$31,509	\$29,078	\$29,078	一〇八
九十九	2,155	1,558	2,155	一〇九
一〇〇	50,902	36,236	36,236	一一〇
一〇一	5,752	5,752	11,778	一一一
一〇二	8,763	8,763	11,465	一一二
一〇三	-	-	8,175	一一三
一〇四	66,788	66,788	78,566	一一四
一〇五(預估數)	9,556	9,556	-	一一五
		\$157,731	\$177,453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117,674千元及88,462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5,004千元及2,948千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12.31	104.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8,062	\$39,079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預計及一〇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6.05%及15.64%。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2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5年度	104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81,145	\$460,70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45,550	365,47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14	\$1.26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81,145	\$460,70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45,550	365,47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千股)	1,848	2,71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47,398	368,188
稀釋每股盈餘(元)	\$1.14	\$1.25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 21. 除列子公司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清算，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取得返還之股款，並將相關資產負債予以除列。

(1) 對喪失控制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金額如下：

	105.09.30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572
其他應收款	22
合    計	29,594
負    債	-
除列之淨資產	\$29,594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此交易收取之對價及認列之損益如下：

	105.09.30
所收取之現金	\$24,790
除列子公司之淨資產	(29,594)
非控制權益	5,137
處分利益	\$333

處分利益帳列於民國一〇五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除列子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

所收取之現金	\$24,790
除列子公司之淨現金	(29,572)
除列之淨現金流量	\$(4,782)

## 七、關係人交易

### 1. 銷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註)	\$573,814	\$312,0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10,871	124,558
其他關係人	15,870	17,460
合 計	\$700,555	\$454,048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客戶需求個別設計，故無法直接比較，關係人為月結 60 天，非關係人為月結 30~60 天。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起，聯華電子(股)公司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故自該日起成為本集團之關係人。

### 2. 進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註)	\$1,814,520	\$934,198
其他關係人	195,755	170,260
合 計	\$2,010,275	\$1,104,458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付款期限為45天。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起，聯華電子(股)公司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故自該日起成為本集團之關係人。

3.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105.12.31	104.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408	\$-

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5.12.31	104.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09,586	\$28,985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4,698	52,355
合 計	\$124,284	\$81,340

5. 其他流動資產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454	\$-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04,199	\$132,902
其他關係人	28,292	30,991
合 計	\$132,491	\$163,893

7.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54,242	\$56,053
退職後福利	809	709
合 計	\$55,051	\$56,762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5.12.31	104.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52	\$15,076	擔保進口貨物應繳稅費保證用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因應本集團策略發展規劃調整，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本公司及昇邁安控產品相關資產予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交易總金額為720,000千元，截至本報告日止，業已完成相關資產移轉程序。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93,441	\$1,294,10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831,092	2,520,43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026,007	807,057
其他應收款	56,754	69,2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52	15,076
小 計	2,929,005	3,411,852
合 計	\$4,322,446	\$4,705,952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7,245	\$155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58,883	437,019
其他應付款	625,394	791,112
長期應付款	113,691	170,874
小計	1,197,968	1,399,005
合計	<u>\$1,205,213</u>	<u>\$1,399,160</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臺幣對美金外幣升值/貶值10%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13,549千元及84,103千元。
- (2) 當新臺幣對人民幣外幣升值/貶值10%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減少/增加9,996千元。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本集團對於定期存款之期間一般以較短期間為之，故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甚低。

### 權益價格風險及其他投資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屬備供出售類別，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則屬以成本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以管理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為3,217千元及2,297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皆為6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5.12.31</u>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58,883	\$-	\$-	\$-	\$458,883
其他應付款	625,394	-	-	-	625,394
長期應付款	-	113,691	-	-	113,691
<u>104.12.31</u>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37,019	-	-	-	437,019
其他應付款	791,112	-	-	-	791,112
長期應付款	-	170,874	-	-	170,874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5.12.31</u>					
流入	\$-	\$-	\$-	\$-	\$-
流出	7,245	-	-	-	7,245
淨額	\$7,245	\$-	\$-	\$-	\$7,245
<u>104.12.31</u>					
流入	\$-	\$-	\$-	\$-	\$-
流出	155	-	-	-	155
淨額	\$155	\$-	\$-	\$-	\$155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基金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因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故以成本減除減損後金額列示。
- D. 長期應付款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由於折現值與帳面值差異甚小，故以帳面價值列示。
- E.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F.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由於到期期間短，其折現金額約為帳面金額。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u>105.12.31</u>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33,000千元	105年12月15日至106年01月25日
<u>104.12.31</u>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30,000千元	104年12月28日至105年01月25日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13,214	\$-	\$-	\$213,214
基金	108,520	-	-	108,520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7,245	-	7,245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38,087	\$-	\$-	\$138,087
基金	91,595	-	-	91,595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55	-	15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額單位：千元

	105.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616	32.25	\$1,309,868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609	32.25	19,63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407	32.25	174,383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6,408	32.81	\$1,194,551
人民幣	20,000	4.998	99,96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35	32.81	47,09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775	32.81	353,524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10,989千元及17,121千元。

####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各項資料：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對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二。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三。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詳附註十二。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料：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六。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四。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 十四、部門資訊

##### 1. 一般資訊

合併公司產品均為特殊應用積體電路之產品，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制。

##### 2.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大 陸	\$3,082,080	\$2,744,114
臺 灣	1,395,923	1,702,272
美 國	743,050	679,944
日 本	794,375	734,632
其 他	406,717	716,853
合 計	<u>\$6,422,145</u>	<u>\$6,577,815</u>

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基礎歸類。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非流動資產：

	105 年度	104 年度
臺 灣	\$1,069,178	\$1,122,362
其 他	17,275	8,147
合 計	\$1,086,453	\$1,130,509

3.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佔合併總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資訊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A 客戶	\$1,204,349	\$749,535
B 客戶	\$659,621	\$421,474
C 客戶	\$407,475	\$698,524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105.12.31)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千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智原科技 (股)公司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4,580,768	\$50,001	-	\$50,001	-
	Pamir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I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27,609	-	27,609	-
	KF ASIA Opportunity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I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928	30,910	-	30,910	-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5,850	-	15,850	-
	譜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2,496,000	800,000	12.12%	-	註
	Unitech Capital Inc.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0	87,000	5.00%	-	註
智宏投資 (股)公司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147	1,198	0.21%	1,198	-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1,782	53,850	2.05%	53,850	-
	陽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0,000	-	14.80%	-	-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105.12.31)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千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智宏投資 (股)公司	Gear Radio Limited 特別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00,000	\$19,026	17.39%	\$19,026	-
	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000,000	42,000	9.53%	42,000	-
	Aviacomm Ltd.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600,000	7,311	11.90%	-	註
	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9,167	2,997	0.70%	-	註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115,000	-	8.01%	-	註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5,200	-	0.29%	-	註
	NeuroSky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4,312,575	100,965	7.76%	-	註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49,944	81,290	3.10%	81,290	-
	Ascent Venture Capital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000,000	49,228	19.67%	-	註
	勝邦投資 (股)公司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105.12.31)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千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勝邦投資 (股)公司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641,000	\$-	2.43%	\$-	註
	Sifotonics Technology Co., Ltd.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00,000	23,928	1.91%	-	註
東莞秉亮科技 有限公司	東莞松山湖集成電路設計服務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278	2.38%	-	註

註：係屬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智原科技(股)公司	聯華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進貨	\$1,814,520	53.65%	月結 45 天	-	\$104,199	22.75%	-
智原科技(股)公司	聯華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銷貨	\$571,166	8.89%	月結 60 天	-	108,902	10.61%	-
智原科技(股)公司	和艦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86,411	5.51%	月結 45 天	-	27,582	6.02%	-
智原科技(股)公司	Fresco Logic Inc.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銷貨	\$110,871	1.73%	月結 60 天	-	14,698	1.43%	-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智原科技(股)公司	聯華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08,902	8.28	\$-	-	\$48,371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智原科技 (股)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1	銷貨收入	\$494,729	(註四)	7.70%
				研究設計費	54,013	依合約而定	0.84%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556,927	(註四)	8.67%
				銷貨收入	17,999	(註五)	0.28%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9,201	(註五)	0.61%
				銷貨收入	1,130,844	(註五)	17.61%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90	依合約而定	-
				銷貨收入	164,927	(註五)	2.57%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費用	8,598	依合約而定	0.13%
				研究設計費	84,912	依合約而定	1.32%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0,312	月結 60 天	0.64%
				其他應收款	68,852	月結 60 天	1.10%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1	預收收入	1,882	依合約而定	0.03%
				其他應付款	4,226	月結 60 天	0.07%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96,954	月結 60 天	1.54%
其他應收款	438			月結 60 天	0.01%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智原科技 (股)公司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1	應收帳款	\$2,228	月結 60 天	0.04%
				其他應收款	4	月結 60 天	-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15	月結 60 天	-
				其他應收款	11,153	月結 60 天	0.18%
				應付帳款	5	月結 60 天	-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19,885	月結 60 天	3.50%
				其他應收款	142	月結 60 天	-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5,851	月結 60 天	0.57%
				其他應收款	64,193	月結 60 天	1.02%
		Faraday Technology – B.V.	1	應付帳款	669	月結 60 天	0.01%
其他應付款	848			月結 60 天	0.01%		
Grain Media Technology(Shenzhen)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4	月結 60 天	-		
		應付帳款	41	月結 60 天	-		
1	智原微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	月結 60 天	-
				銷貨收入	44,175	(註五)	0.69%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432	月結 60 天	0.18%
	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98	月結 60 天	-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2	雅特力科技 (重慶) 有限公司	原環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3	預收收入	\$9,238	依合約而定	0.1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占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  
中累積金額占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係依其再售價格為基礎經雙方議定之。

註五：因銷售之產品或勞務係按客戶需求個別設計，故無法作直接之比較。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期末持有 (105.12.3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105.12.31	104.12.31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註)		
智原科技(股)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美國加州	本公司產品在美洲之銷售據點	\$436,907	\$436,907	普通股 118,580 千股 及特別股 2,000 千股	普通股占 100.00% 特別股占 100.00%	\$416,698	\$17,093	\$16,948
	Faraday Technology – B.V.	荷蘭	本公司產品在歐洲之銷售據點	20,595	20,595	普通股 1.2 千股	100.00%	22,672	729	974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兼投資	627,127	548,415	普通股 19,533 千股	100.00%	234,101	(39,859)	(41,380)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東京	本公司產品在日本之銷售據點	29,320	29,320	普通股 2 千股	99.95%	32,247	19,636	19,711
智宏投資(股)公司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590,000	590,000	普通股 59,000 千股	100.00%	459,537	(26,223)	(30,669)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22,020	392,020	普通股 22,202 千股	100.00%	210,750	(7,661)	(7,633)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 設計業	-	45,117	-	-	-	(2,239)	(1,850)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普通股 1,000 千股	19.42%	9,505	(10,282)	(1,989)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期末持有 股數	(105.12.31)		被投資 公司本期(損) 益(註)	本公司 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
				105.12.31	104.12.31		比例	帳面金額 (註)		
智宏投資(股)公司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矽智財設計服務	80,000	80,000	普通股 8,000 千股	100.00%	\$66,896	\$14,871	\$14,871
	Fresco Logic Inc.	美國	IC 設計業	204,628	204,628	特別股 4,793 千股	21.10%	73,838	(131,928)	(27,837)
勝邦投資(股)公司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售後服務	41,500	41,500	普通股 4,150 千股	80.58%	39,437	(10,282)	(8,251)
寅通科技(股)公司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68,593	68,593	普通股 2,301 千股	100.00%	70,158	15,800	15,800
Faraday Technology – B.V. I.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模里 西斯	一般投資業	USD 12,712,968	USD 12,223,468	普通股 12,658 千股	100.00%	42,175	(25,299)	(25,299)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香港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售後服務	USD 100,000	USD 100,000	普通股 100 千股	100.00%	5,182	161	161
Faraday Technology – B.V. I.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USD 4,715,067	USD 4,715,067	普通股 4,715 千股	100.00%	123,877	(14,372)	(14,372)
	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Cayman	開曼	一般投資業	USD 2,000,000	-	普通股 2,000 千股	100.00%	60,605	(672)	(672)

註：人民幣及美金以元為單位表達。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智原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193,500 (USD6,000,000)	(註 1) (註 3)	\$193,500 (USD6,000,000)	\$-	\$-	\$193,500 (USD6,000,000)	\$1,345	100.00%	\$1,345	\$34,762	\$-
智原微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187,050 (USD5,800,000)	(註 4)	\$187,050 (USD5,800,000)	\$-	\$-	\$187,050 (USD5,800,000)	\$15,800	100.00%	\$15,800	\$70,158	\$-
東莞秉亮 科技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1,201 (RMB260,000)	(註 5)	\$-	\$-	\$-	\$-	\$-	100.00%	\$-	\$69	\$-
昇邁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124,310 (USD3,854,577)	(註 1) (註 6)	\$109,717 (USD3,402,075)	\$14,593 (USD452,502)	\$-	\$124,310 (USD3,854,577)	\$(26,761)	100.00%	\$(26,761)	\$5,075	\$-
原環科技 (重慶)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152,061 (USD4,715,067)	(註 1) (註 7)	\$152,061 (USD4,715,067)	\$-	\$-	\$152,061 (USD4,715,067)	\$(14,372)	100.00%	\$(14,372)	\$123,876	\$-
雅特力科技 (重慶)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64,500 (USD2,000,000)	(註 1) (註 8)	\$-	\$64,500 (USD2,000,000)	\$-	\$64,500 (USD2,000,000)	\$(924)	100.00%	\$(924)	\$60,605	\$-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21,421 (註 2) (USD22,369,644)	\$738,327 (註 2) (USD22,893,866)	\$2,918,407

註 1：投資第三地區 Faraday Technology – B.V.I.，再由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之轉投資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Samoa 及 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Cayman 再轉投資該大陸公司。

註 2：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 3：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總投資款為美金 6,000 千元，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5,500 千元，另自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之自有資金已匯出美金 500 千元。

註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九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實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美金 602,182 元，經由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受讓本公司經由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之轉投資事業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所持有大陸投資事業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00% 股權，實通受讓前，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總投資款為美金 5,800 千元，已匯出美金 5,800 千元。

註 5：經由大陸地區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轉投資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轉投資人民幣 260 千元。

註 6：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總投資款為美金 3,894 千元，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3,855 千元。

註 7：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總投資款為美金 4,715 千元，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4,715 千元。

註 8：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總投資款為美金 2,500 千元，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2,000 千元。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一)收入認列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6,045,503 千元，商品銷售及勞務提供收入淨額分別為 4,747,662 千元及 1,297,841 千元，分別占其營業收入淨額之 78.53%及 21.47%。由於收入為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且其收入來源包含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ASIC)量產之商品銷售及矽智財元件(IP)、委託設計(NRE)之勞務提供收入，因收入來源性質不同，提高收入認列的複雜度，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商品銷售及勞務提供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商品銷售及勞務提供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就產品別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針對勞務提供收入選取樣本覆核合約之重大條款及專案里程碑並檢視其客戶同意完成進度之相關溝通資料、針對商品銷售收入選取樣本檢視運送單據與發票以確認營業收入之截止點等，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中附註四.17 及附註六.13 有關營業收入會計政策及其揭露之適當性。

##### (二)應收帳款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總額、備抵呆帳及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039,640 千元、38,329 千元及 1,001,311 千元，其應收帳款淨額占資產總額之比例為 16.89%，對於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應收帳款之內部控制測試、應收帳款明細與總帳之調節、帳齡分析及備抵呆帳之計算等。另外，本會計師亦選取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函證以確

認其存在性、複核應收帳款期後收回情形、應收帳款備抵估計及重要客戶信用條件變動之控管等，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中附註四.7及附註六.5有關應收帳款會計政策及其揭露之適當性。

### (三)存貨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淨額為 630,243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比例為 10.24%，對於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其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ASIC)產品係由委外之專業晶圓代工廠及封裝測試廠進行產製，因此存貨分布於多個委外廠商，提高存貨使用狀態管理的複雜度，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存貨數量相關之內部控制管理流程、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畫，依各地點存貨餘額選擇重大庫存地點並實地觀察存貨盤點，及就未觀察實地存貨盤點之委外廠商選取樣本執行委外存貨之函證，並將盤點或函證之存貨項目核對至明細帳，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中附註四.10及附註六.6有關存貨會計政策及其揭露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臺幣 448,945 千元及 13,994 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7.29%及 0.20%，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臺幣 36,659 千元及 14,471 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12.50%及 2.67%，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分別為新臺幣(7,505)千元及 1,428 千元，分別占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 45.20%及 2.13%。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4)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0902 號  
(97)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769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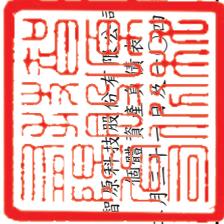
會計師：

邱琬茹 邱琬茹

郭紹彬 郭紹彬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七日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799,358	13	\$ 1,406,998	2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3	124,370	2	91,59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	-	-	57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及七	1,408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5	482,266	8	398,761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及七	519,045	8	469,889	7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69,671	3	52,576	1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6	630,243	10	785,408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2,623	1	64,45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78,984	45	3,269,735	48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4	887,000	14	887,000	1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1,376,005	22	1,536,455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8	534,627	9	567,757	8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534,551	9	548,777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18	27,606	1	19,748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75	-	96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八	15,152	-	15,07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76,116	55	3,575,778	52
1xxx	資產總計		\$ 6,155,100	100	\$ 6,845,51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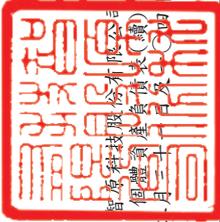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愛如





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2120	流動負債					
21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2	7,245	-	155	-
2180	應付帳款	七	309,290	5	268,226	4
221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216	2	165,316	2
2219	應付設備款		895	-	263	-
2230	其他應付款	六.10及七	589,678	10	783,149	11
23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18	42,104	1	122,184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	58,050	1	186,951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40,478	19	1,526,244	22
2570	非流動負債					
261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19	3,310	-	-	-
2640	長期應付款	六.10	113,691	2	170,874	3
25xx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五及六.11	33,609	-	57,822	1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0,610	2	228,696	4
	負債總計		1,291,088	21	1,754,940	26
3100	權益					
3110	股本	六.12				
3200	普通股股本		2,485,503	40	2,485,503	36
3300	資本公積	六.12	640,227	10	640,227	9
3310	保留盈餘	六.12	1,484,779	24	1,438,709	21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	-	13,577	-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361,737	6	586,552	9
3400	未分配盈餘		32,215	1	66,454	1
3500	其他權益		(140,449)	(2)	(140,449)	(2)
3xxx	庫藏股票		4,864,012	79	5,090,573	74
	權益及權益總計		6,155,100	100	6,845,51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雯如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3及七	\$ 6,045,503	100	\$ 6,217,02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6、15及七	(3,564,260)	(59)	(3,356,828)	(54)
5900	營業毛利		2,481,243	41	2,860,193	46
6000	營業費用	六.9、六.14、 15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9,957)	(3)	(455,907)	(7)
6200	管理費用		(252,208)	(4)	(232,27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77,387)	(28)	(1,669,717)	(27)
	營業費用合計		(2,149,552)	(35)	(2,357,897)	(38)
6900	營業利益		331,691	6	502,296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16	14,339	-	39,27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16	(10,600)	-	19,85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42,049)	(1)	(19,20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310)	(1)	39,927	1
7900	稅前淨利		293,381	5	542,223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18	(12,236)	-	(81,519)	(1)
8200	本期淨利		281,145	5	460,704	8
	其他綜合損益	四、五、六.11 及六.17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245	-	(15,81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611)	-	2,68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768)	-	5,547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126)	-	(5,687)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5	-	80,171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605)	-	66,90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4,540	5	\$ 527,607	9
	每股盈餘(元)	六.19	稅後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4		\$ 1.2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14		\$ 1.2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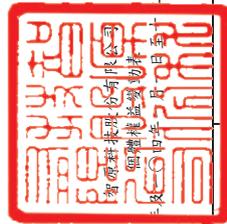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雯如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股本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311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500	3,333
	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4,131,255	\$ 11,250	\$ 604,349	\$ 1,370,841	\$ 42,844	\$ 798,953	\$ (10,185)	\$ (3,392)	\$ -	\$ 6,945,915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7,868	-	(67,868)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267)	(621,376)	-	-	-	(621,376)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29,267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44,035	-	-	-	-	-	-	44,035
D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	460,704	-	-	-	460,704
D3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128)	7,566	72,465	-	66,903
D5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47,576	7,566	72,465	-	527,607
E3	現金減資	(1,657,002)	-	-	-	-	-	-	-	-	(1,657,002)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140,449)	(140,449)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8,157)	-	-	-	-	-	-	(8,15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1,250	(11,250)	-	-	-	-	-	-	-	-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485,503	\$ -	\$ 640,227	\$ 1,438,709	\$ 13,577	\$ 586,552	\$ (2,619)	\$ 69,073	\$ (140,449)	\$ 5,090,573
A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2,485,503	\$ -	\$ 640,227	\$ 1,438,709	\$ 13,577	\$ 586,552	\$ (2,619)	\$ 69,073	\$ (140,449)	\$ 5,090,573
B1	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46,070	-	(46,070)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3,577)	(491,101)	-	-	-	(491,101)
B1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3,577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
D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	281,145	-	-	-	281,145
D3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634	(28,640)	(5,599)	-	(16,605)
D5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8,779	(28,640)	(5,599)	-	264,540
Z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485,503	\$ -	\$ 640,227	\$ 1,484,779	\$ -	\$ 361,737	\$ (31,259)	\$ 63,474	\$ (140,449)	\$ 4,864,012

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68,796千元及0千元。  
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42,047千元及0千元。



董事長：洪嘉聰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康村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代碼	項目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A0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	本期稅前淨利	\$ 293,381	\$ 542,223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1,020)	\$ -
A2000	調整項目：			B00400	處分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91	130,727
A200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13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8
A2010	折舊費用	64,171	76,91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78,712)	(184,101)
A2020	攤銷費用	285,548	277,88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70,000	-
A2030	呆帳費用	23,835	(6,51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409)	(28,342)
A20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7,090	(1,525)	B03700	存出保證金	(210)	358
A2120	利息收入	(4,599)	(24,47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55,070)	(183,559)
A2130	股利收入	-	(8,20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6)	(76)
A22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42,049	19,20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5,306)	(264,965)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92)	(75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9900	其他項目	1,120	(2,38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91,101)	(621,37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700	現金減資	-	(1,657,002)
A31130	應收票據	57	3,73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40,449)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408)	77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1,101)	(2,418,827)
A31150	應收帳款	(107,340)	(42,170)	E0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07,640)	(2,034,48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9,156)	(172,47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06,998	3,441,48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8,255)	18,88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9,358	\$ 1,406,998
A31200	其他應收款	155,165	(238,882)				
A31200	存貨	11,828	(6,21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1,064	(67,351)				
A32150	應付帳款	(32,100)	165,31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6,906)	215,8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8,901)	(84,52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68)	(3,05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3,483	662,27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759	26,68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8,20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0,475)	(47,84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8,767	649,3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18,767	\$ 649,30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愛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服務、生產、製造、銷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 (ASIC)、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用矽智財及系統平臺(IP & System Platform)、特殊應用積體電路電子設計、自動化軟體工具(ASIC EDA Tools)。

本公司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三路5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2003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83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4)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4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32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年1月1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2020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2021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附錄E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揭露規定(除第B10至B16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個體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2)及(4)~(7)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一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六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個體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及製造費用，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一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表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表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6~51年(含建築物51年，廠房設備6-16年)
機器設備	6年
電腦通訊設備	4年
辦公設備	6年
其他設備	4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以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覆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類別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2~3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租賃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勞務提供

本公司之勞務收入主要係提供委託設計服務產生，並按合約完成進度予以認列收入。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11。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18。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	\$200	\$300
支票及活期存款	635,076	688,173
定期存款	14,100	658,660
約當現金—附賣回商業本票	149,982	59,865
合 計	<u>\$799,358</u>	<u>\$1,406,998</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5.12.31	104.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交換合約	\$7,245	\$155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5.12.31	104.12.31
基 金	\$108,520	\$91,595
股 票	15,850	-
合 計	<u>\$124,370</u>	<u>\$91,595</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價款分別為30,191千元及130,727千元，並認列相關處分投資利益分別為192千元及727千元。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Unitech Capital Inc.	87,000	87,000
合 計	<u>\$887,000</u>	<u>\$887,000</u>

信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九日解散清算完結獲剩餘分配，認列處分投資利益28千元。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520,595	\$427,266
減：備抵呆帳	(38,329)	(28,505)
淨 額	482,266	398,76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9,045	469,889
合 計	\$1,001,311	\$868,650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至6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4)：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05.01.01	\$-	\$(28,505)	\$(28,505)
當期提列之金額	-	(9,824)	(9,824)
105.12.31	\$-	\$(38,329)	\$(38,329)
104.01.01	\$-	\$(35,021)	\$(35,021)
當期迴轉之金額	-	6,516	6,516
104.12.31	\$-	\$(28,505)	\$(28,505)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05.12.31	\$890,340	\$70,876	\$36,925	\$157	\$3,013	\$1,001,311
104.12.31	\$787,810	\$33,323	\$47,254	\$-	\$263	\$868,650

6. 存貨淨額

	105.12.31	104.12.31
在 製 品	\$381,157	\$541,055
製 成 品	249,086	244,353
淨 額	\$630,243	\$785,408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564,260千元及3,356,828千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29,302千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3,090千元，以及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17,232千元及29,848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已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庫存因陸續出售及報廢，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而減少銷貨成本。
- (2)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12.31		104.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416,698	100.00%	\$405,797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B.V.	22,672	100.00%	23,543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B.V.I.	234,101	100.00%	212,539	100.00%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32,247	99.95%	13,994	99.95%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9,537	100.00%	491,195	100.00%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0,750	100.00%	389,387	100.00%
合計	<u>\$1,376,005</u>		<u>\$1,536,455</u>	

- (1)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增資Faraday Technology—B.V.I.金額分別為78,712千元及184,101千元，取得股權分別為2,452千股及6,271千股。
- (3)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辦理減資退還股款170,000千元，減資比例為43.36%。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依權益法評估投資損益，對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及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該期認列投資利益 36,659 千元及其他綜合損益(7,505)千元。而民國一〇四年度則係對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該期投資利益 14,471 千元及其他綜合損益 1,428 千元。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電腦通訊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合計
成本：							
105.01.01	\$33,576	\$903,662	\$35,250	\$92,172	\$2,260	\$3,071	\$1,069,991
增添	-	-	4,377	26,664	-	-	31,041
處分	-	(229,192)	(15,613)	(30,121)	-	(2,646)	(277,572)
105.12.31	\$33,576	\$674,470	\$24,014	\$88,715	\$2,260	\$425	\$823,460
104.01.01	\$33,576	\$904,014	\$48,224	\$79,275	\$2,591	\$3,521	\$1,071,201
增添	-	-	4,613	23,992	-	-	28,605
處分	-	(352)	(17,587)	(11,095)	(331)	(450)	(29,815)
104.12.31	\$33,576	\$903,662	\$35,250	\$92,172	\$2,260	\$3,071	\$1,069,991
折舊及減損：							
105.01.01	\$-	\$426,973	\$23,383	\$47,672	\$1,325	\$2,881	\$502,234
增添	-	37,497	4,723	21,445	377	129	64,171
處分	-	(229,192)	(15,613)	(30,121)	-	(2,646)	(277,572)
105.12.31	\$-	\$235,278	\$12,493	\$38,996	\$1,702	\$364	\$288,833
104.01.01	\$-	\$380,292	\$34,154	\$36,890	\$1,238	\$2,563	\$455,137
增添	-	47,033	6,816	21,877	418	768	76,912
處分	-	(352)	(17,587)	(11,095)	(331)	(450)	(29,815)
104.12.31	\$-	\$426,973	\$23,383	\$47,672	\$1,325	\$2,881	\$502,234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33,576	\$439,192	\$11,521	\$49,719	\$558	\$61	\$534,627
104.12.31	\$33,576	\$476,689	\$11,867	\$44,500	\$935	\$190	\$567,757

(1)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築、空調設備及電梯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1年、8年及6~16年提列折舊。

(2)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情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05年度	104年度
<u>成本</u>		
期初	\$1,038,900	\$981,955
增添－單獨取得	271,322	449,641
減少－到期除列	(328,948)	(392,696)
期末	<u>\$981,274</u>	<u>\$1,038,900</u>
<u>攤銷</u>		
期初	\$490,123	\$604,939
本期攤銷	285,548	277,880
減少－到期除列	(328,948)	(392,696)
期末	<u>\$446,723</u>	<u>\$490,123</u>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u>\$534,551</u>	
104.12.31		<u>\$548,777</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研發費用	<u>\$285,548</u>	<u>\$277,880</u>

10. 長期應付款

係本公司與若干公司簽定軟體授權合約而應支付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來年度應支付金額如下表：

年 度	105.12.31	104.12.31
一〇五年	\$-	\$130,043
一〇六年	265,915	112,074
一〇七年	90,960	58,800
一〇八年	22,731	-
小 計	<u>379,606</u>	<u>300,917</u>
減：一年內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	<u>(265,915)</u>	<u>(130,043)</u>
合 計	<u>\$113,691</u>	<u>\$170,874</u>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1,672千元及42,18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4,225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18年及19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645	\$53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005	1,014
合 計	\$1,650	\$1,552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104.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7,941	\$157,988	\$138,16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4,332)	(100,166)	(93,10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帳列數	\$33,609	\$57,822	\$45,05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4.01.01	\$138,164	\$ (93,107)	\$45,057
當期服務成本	538	-	538
利息費用(收入)	3,109	(2,095)	1,014
小計	141,811	(95,202)	46,60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47	-	44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230	-	14,230
經驗調整	1,500	(360)	1,140
小計	16,177	(360)	15,817
雇主提撥數	-	(4,604)	(4,604)
104.12.31	157,988	(100,166)	57,822
當期服務成本	645	-	645
利息費用(收入)	2,765	(1,760)	1,005
小計	161,398	(101,926)	59,472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6)	-	(16)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970)	-	(2,970)
經驗調整	(19,094)	-	(19,094)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835	835
小計	(22,080)	835	(21,245)
支付之福利	(1,377)	1,377	-
雇主提撥數	-	(4,618)	(4,618)
105.12.31	\$137,941	\$(104,332)	\$33,609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80%	1.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12,096	\$-	\$14,270
折現率減少0.5%	13,417	-	15,879	-
預期薪資增加0.5%	13,185	-	15,596	-
預期薪資減少0.5%	-	12,019	-	14,171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 12. 權益

###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000,000千元，分為500,000千股(含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之股份5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分次發行。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總額至6,000,000千元，分為600,000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東股款，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通過。減資金額為1,657,002千元，每股退還股東4.0元，銷除股數為165,700千股。上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生效，以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完成變更登記作業。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股本均為2,485,503千元，每股票面金額為10元，均為248,55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5.12.31	104.12.31
發行溢價	\$594,782	\$594,78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2,879	42,879
員工認股權及其他	2,566	2,566
合 計	<u>\$640,227</u>	<u>\$640,227</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票，金額共計140,449千元，其買回原因及其增減變動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3,000千股	-千股	-千股	3,000千股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註)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千股	5,000千股	2,000千股	3,000千股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通過，減資比率為40%，銷除庫藏股股數2,000千股。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A至D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五。
- F.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除保留部分於以後年度再行決議分派外，其分派原則為員工紅利不低於員工及股東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五。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除保留部分於以後年度再行決議分派外，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衡盱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惟此函令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6,070	\$67,868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	(13,577)	(29,267)		
普通股現金股利	491,101	621,376	\$2.0	\$1.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

13. 營業收入淨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4,749,683	\$4,899,248
勞務提供收入	1,302,314	1,326,109
合計	6,051,997	6,225,35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494)	(8,336)
淨額	<u>\$6,045,503</u>	<u>\$6,217,021</u>

14. 營業租賃

本公司因營業需要承租土地，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10,091	\$9,81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0,484	38,570
超過五年	7,594	6,593
合計	<u>\$48,169</u>	<u>\$54,976</u>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9,474	\$9,134

15.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996	\$992,733	\$1,032,729	\$43,989	\$1,016,391	\$1,060,380
勞健保費用	3,090	61,623	64,713	3,241	64,914	68,155
退休金費用	2,046	41,276	43,322	2,013	41,725	43,7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60	24,267	25,327	963	23,111	24,074
折舊費用	1,692	62,479	64,171	2,117	74,795	76,912
攤銷費用	-	285,548	285,548	-	277,880	277,88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654人及669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42,047千元及0千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42,047千元及0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8,796千元及0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68,796千元及528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差異分別為0千元及528千元，因差異金額不重大，故調整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差異分別為4,877千元及9千元，因差異金額不重大，故調整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4,599	\$24,475
租金收入	1,248	1,012
股利收入	-	8,203
其他收入—其他	8,492	5,589
合 計	<u>\$14,339</u>	<u>\$39,279</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192	\$755
淨外幣兌換利益	11,125	21,2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利益	(7,090)	1,525
其 他	(14,827)	(3,725)
合 計	<u>\$(10,600)</u>	<u>\$19,852</u>

17.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1,245	\$-	\$ 21,245	\$(3,611)	\$ 17,63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768)	-	(27,768)	-	(27,7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318)	192	(7,126)	-	(7,1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931	(3,276)	655	-	655
合 計	<u>\$(9,910)</u>	<u>\$(3,084)</u>	<u>\$(12,994)</u>	<u>\$(3,611)</u>	<u>\$(16,605)</u>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5,817)	\$-	\$ (15,817)	\$2,689	\$ (13,12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547	-	5,547	-	5,5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960)	(727)	(5,687)	-	(5,6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0,171	-	80,171	-	80,171
合 計	<u>\$64,941</u>	<u>\$(727)</u>	<u>\$64,214</u>	<u>\$2,689</u>	<u>\$66,903</u>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48,678	\$80,36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28,254)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8,159)	1,164
其 他	(29)	(8)
所得稅費用	<u>\$12,236</u>	<u>\$81,51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3,611</u>	<u>\$(2,689)</u>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93,381	\$542,223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49,875	\$92,178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0,038)	(16,94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010)	(1,921)
於其他課稅轄區扣繳稅款之影響數	3,770	5,62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8,254)	-
其他	(1,107)	2,58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2,236	\$81,519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期初 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5	\$147	\$-	\$-	\$36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968)	(1,341)	-	-	(3,309)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8,566	4,981	-	-	13,5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負債)評價	26	1,206	-	-	1,23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9,830	(506)	(3,611)	-	5,713
備抵呆帳超限	3,080	3,672	-	-	6,752
其他	(1)	-	-	-	(1)
遞延所得稅費用		\$8,159	\$(3,611)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9,748				\$24,29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748				\$27,60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310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 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期末 餘額
			其他綜合 損益	兌換 差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844	\$(629)	\$-	\$-	\$215
未實現兌換利益	(3,613)	1,645	-	-	(1,968)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9,091	(525)	-	-	8,5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負債)評價	286	(260)	-	-	26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660	(519)	2,689	-	9,830
備抵呆帳超限	4,627	(1,547)	-	-	3,080
其他	(672)	671	-	-	(1)
遞延所得稅費用		<u>\$(1,164)</u>	<u>\$2,689</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8,223</u>				<u>\$19,748</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8,223</u>				<u>\$19,74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70,250千元及64,993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5,004千元及2,948千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12.31	104.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58,062</u>	<u>\$39,079</u>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預計及一〇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6.05%及15.64%。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19.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281,145	\$460,70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45,550	365,47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14	\$1.26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281,145	\$460,70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45,550	365,47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千股)	1,848	2,71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47,398	368,188
稀釋每股盈餘(元)	\$1.14	\$1.25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銷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註)	\$571,166	\$312,030
子公司	2,404,627	2,609,637
關聯企業	110,870	124,558
其他關係人	15,870	17,460
合 計	<u>\$3,102,533</u>	<u>\$3,063,685</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客戶需求個別設計，故無法直接比較，關係人為月結 60 天，非關係人為月結 30~60 天。

註：自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起，聯華電子(股)公司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故自該日起成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2. 進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註)	\$1,814,520	\$934,198
其他關係人	195,755	170,260
合 計	<u>\$2,010,275</u>	<u>1,104,458</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付款期限為 45 天。

註：自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起，聯華電子(股)公司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故自該日起成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3. 費用及收入

	<u>項目</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	委託研究開發費用	\$138,925	\$97,048
子公司	勞務費	8,598	8,679
子公司	租金收入	(190)	-
合 計		<u>\$147,333</u>	<u>\$105,727</u>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u>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u>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	\$1,408	\$-
5. <u>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u>	105.12.31	104.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08,902	\$28,565
子公司	395,445	388,969
關聯企業	14,698	52,355
合    計	\$519,045	\$469,889
6. <u>其他應收款</u>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144,786	\$17,327
7.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105.12.31	104.12.31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04,199	\$132,902
子公司	725	1,423
其他關係人	28,292	30,991
合    計	\$133,216	\$165,316
8. <u>其他應付款</u>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5,074	\$24,247
9. <u>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收入</u>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1,882	\$79,214
10. <u>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u>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1,065	\$34,120
退職後福利	809	709
合    計	\$41,874	\$34,829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5.12.31	104.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52	\$15,076	擔保進口貨物應繳稅費保證用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因應智原集團策略發展規劃調整，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本公司及昇邁安控產品相關資產予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交易總金額為720,000千元，截至本報告日止，業已完成相關資產移轉程序。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1,370	\$978,59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799,158	1,406,69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02,719	868,707
其他應收款	169,671	52,57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52	15,076
小 計	1,986,700	2,343,057
合 計	\$2,998,070	\$3,321,652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7,245	\$155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43,401	433,805
其他應付款	589,678	783,149
長期應付款	113,691	170,874
小計	1,146,770	1,387,828
合計	<u>\$1,154,015</u>	<u>\$1,387,983</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臺幣對美金外幣升值/貶值10%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3,132千元及49,231千元。
- (2) 當新臺幣對人民幣外幣升值/貶值10%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減少/增加9,996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本公司對於定期存款之期間一般以較短期間為之，故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甚低。

權益價格風險及其他投資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屬備供出售類別，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則屬以成本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以管理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對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為1,244千元及916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9%及82%，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u>105.12.31</u>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43,401	\$-	\$-	\$-	\$443,401
其他應付款	589,678	-	-	-	589,678
長期應付款	-	113,691	-	-	113,691
<u>104.12.31</u>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33,805	\$-	\$-	\$-	\$433,805
其他應付款	783,149	-	-	-	783,149
長期應付款	-	170,874	-	-	170,874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5.12.31</u>					
流入	\$-	\$-	\$-	\$-	\$-
流出	7,245	-	-	-	7,245
淨額	\$7,245	\$-	\$-	\$-	\$7,245
<u>104.12.31</u>					
流入	\$-	\$-	\$-	\$-	\$-
流出	155	-	-	-	155
淨額	\$155	\$-	\$-	\$-	\$155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基金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因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故以成本減除減損後金額列示。
- D. 長期應付款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由於折現值與帳面值差異甚小，故以帳面價值列示。
- E.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F.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由於到期期間短，其折現金額約為帳面金額。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u>105.12.31</u>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33,000千元	105年12月15日至106年01月25日
<u>104.12.31</u>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30,000千元	104年12月28日至105年01月25日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5,850	\$-	\$-	\$15,850
基金	108,520	-	-	108,520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7,245	\$-	\$7,245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	\$91,595	\$-	\$-	\$91,595
<u>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55	-	15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5.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508	32.25	\$790,37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921	32.25	416,69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932	32.25	159,059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5,676	32.81	\$842,424
人民幣	20,000	4.998	99,96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368	32.81	405,797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671	32.81	350,119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11,125千元及21,297千元。

####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各項資料：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對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二。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詳附註十二。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料：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六。
- (2) 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四。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105.12.31)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千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智原科技 (股)公司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4,580,768	\$50,001	-	\$50,001	-
	Pamir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I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27,609	-	27,609	-
	KF ASIA Opportunity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I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928	30,910	-	30,910	-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5,850	-	15,850	-
	譜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2,496,000	800,000	12.12%	-	註
	Unitech Capital Inc.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0	87,000	5.00%	-	註
智宏投資 (股)公司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147	1,198	0.21%	1,198	-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1,782	53,850	2.05%	53,850	-
	陽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0,000	-	14.80%	-	-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105.12.31)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千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智宏投資 (股)公司	Gear Radio Limited 特別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00,000	\$19,026	17.39%	\$19,026	-	-
	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000,000	42,000	9.53%	42,000	-	-
	Aviacomm Ltd.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600,000	7,311	11.90%	-	-	註
	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9,167	2,997	0.70%	-	-	註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115,000	-	8.01%	-	-	註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5,200	-	0.29%	-	-	註
	NeuroSky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4,312,575	100,965	7.76%	-	-	註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49,944	81,290	3.10%	81,290	-	-
	Ascent Venture Capital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000,000	49,228	19.67%	-	-	註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105.12.31)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千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勝邦投資 (股)公司	Storm Semiconductor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641,000	\$-	2.43%	\$-	註
	Sifotonics Technology Co., Ltd. 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00,000	23,928	1.91%	-	註
東莞秉亮科技 有限公司	東莞松山湖集成電路設計服務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278	2.38%	-	註

註：係屬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淨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Faraday—USA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494,729	8.18%	60天	(註1)	(註3)	\$40,312	4.02%	-
	昇邁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130,844	18.71%	60天	(註1)	(註3)	219,886	21.93%	-
	Faraday—Japan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556,927	9.21%	60天	(註1)	(註3)	96,954	9.67%	-
	寅通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64,927	2.73%	60天	(註1)	(註3)	35,851	3.58%	-
智原科技(股)公司	聯華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進貨	1,814,520	53.65%	45天	(註4)	(註4)	104,199	23.55%	-
	聯華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銷貨	571,166	9.45%	60天	(註2)	(註2)	108,902	10.86%	-
	和艦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86,411	5.51%	45天	(註4)	(註4)	27,582	6.23%	-
	Fresco Logic Inc.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	銷貨	110,871	1.83%	60天	(註2)	(註2)	14,698	1.47%	-

註1：Faraday—USA及Faraday—Japan係依其再售價格為基礎經雙方議定，昇邁因銷售產品或勞務係按客戶需求個別設計，故無法做直接之比較。

註2：本公司對銷貨予一般客戶之收帳政策為月結30~60天，對上開關係人之收帳政策為月結60天。

註3：本公司對銷貨予一般客戶之收帳政策為月結30~60天，對上開關係人之收帳政策為月結60天。

註4：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付款期限為45天。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智原科技(股)公司	聯華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08,902	8.28	\$-	-	\$48,371	\$-
智原科技(股)公司	昇邁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19,886	4.57	\$-	-	\$148,552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智原科技 (股)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1	銷貨收入	\$494,729	(註四)	7.70%
				研究設計費	54,013	依合約而定	0.84%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556,927	(註四)	8.67%
				銷貨收入	17,999	(註五)	0.28%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9,201	(註五)	0.61%
				銷貨收入	1,130,844	(註五)	17.61%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90	依合約而定	-
				銷貨收入	164,927	(註五)	2.57%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費用	8,598	依合約而定	0.13%
				研究設計費	84,912	依合約而定	1.32%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0,312	月結 60 天	0.64%
				其他應收款	68,852	月結 60 天	1.10%
				預收收入	1,882	依合約而定	0.03%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1	其他應付款	4,226	月結 60 天	0.07%
				應收帳款	96,954	月結 60 天	1.54%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	438	月結 60 天	0.01%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0	智原科技 (股)公司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1	應收帳款	\$2,228	月結 60 天	0.04%
				其他應收款	4	月結 60 天	-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15	月結 60 天	-
				其他應收款	11,153	月結 60 天	0.18%
				應付帳款	5	月結 60 天	-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19,885	月結 60 天	3.50%
				其他應收款	142	月結 60 天	-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5,851	月結 60 天	0.57%
				其他應收款	64,193	月結 60 天	1.02%
		Faraday Technology – B.V.	1	應付帳款	669	月結 60 天	0.01%
其他應付款	848			月結 60 天	0.01%		
Grain Media Technology(Shenzhen)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4	月結 60 天	-		
		應付帳款	41	月結 60 天	-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	月結 60 天	-		
		銷貨收入	44,175	(註五)	0.69%		
1	智原微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432	月結 60 天	0.18%	
			其他應收款	198	月結 60 天	-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2	雅特力科技 (重慶) 有限公司	原環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3	預收收入	\$9,238	依合約而定	0.1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占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  
中累積金額占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係依其再售價格為基礎經雙方議定之。

註五：因銷售之產品或勞務係按客戶需求個別設計，故無法作直接之比較。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期末持有 (105.12.3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105.12.31	104.12.31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註)		
智原科技(股)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美國加州	本公司產品在美洲之銷售據點	\$436,907	\$436,907	普通股 118,580 千股 及特別股 2,000 千股	普通股占 100.00% 特別股占 100.00%	\$416,698	\$17,093	\$16,948
	Faraday Technology – B.V.	荷蘭	本公司產品在歐洲之銷售據點	20,595	20,595	普通股 1.2 千股	100.00%	22,672	729	974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兼投資	627,127	548,415	普通股 19,533 千股	100.00%	234,101	(39,859)	(41,380)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東京	本公司產品在日本之銷售據點	29,320	29,320	普通股 2 千股	99.95%	32,247	19,636	19,711
智宏投資(股)公司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590,000	590,000	普通股 59,000 千股	100.00%	459,537	(26,223)	(30,669)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22,020	392,020	普通股 22,202 千股	100.00%	210,750	(7,661)	(7,633)
	昇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 設計業	-	45,117	-	-	-	(2,239)	(1,850)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普通股 1,000 千股	19.42%	9,505	(10,282)	(1,989)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期末持有 (105.12.31)		帳面金額 (註)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註)	本公司 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
				105.12.31	104.12.31	股數	比例			
智宏投資(股)公司	實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矽智財設計服務	80,000	80,000	普通股 8,000 千股	100.00%	\$66,896	\$14,871	\$14,871
	Fresco Logic Inc.	美國	IC 設計業	204,628	204,628	特別股 4,793 千股	21.10%	73,838	(131,928)	(27,837)
勝邦投資(股)公司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售後服務	41,500	41,500	普通股 4,150 千股	80.58%	39,437	(10,282)	(8,251)
實通科技(股)公司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68,593	68,593	普通股 2,301 千股	100.00%	70,158	15,800	15,800
Faraday Technology – B.V. I.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模里 西斯	一般投資業	USD 12,712,968	USD 12,223,468	普通股 12,658 千股	100.00%	42,175	(25,299)	(25,299)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香港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售後服務	USD 100,000	USD 100,000	普通股 100 千股	100.00%	5,182	161	161
Faraday Technology – B.V. I.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USD 4,715,067	USD 4,715,067	普通股 4,715 千股	100.00%	123,877	(14,372)	(14,372)
	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Cayman	開曼	一般投資業	USD 2,000,000	-	普通股 2,000 千股	100.00%	60,605	(672)	(672)

註：人民幣及美金以元為單位表達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智原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193,500 (USD6,000,000)	(註1) (註3)	\$193,500 (USD6,000,000)	\$-	\$-	\$193,500 (USD6,000,000)	\$1,345	100.00%	\$1,345	\$34,762	\$-
智原微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187,050 (USD5,800,000)	(註4)	\$187,050 (USD5,800,000)	\$-	\$-	\$187,050 (USD5,800,000)	\$15,800	100.00%	\$15,800	\$70,158	\$-
東莞秉亮 科技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1,201 (RMB260,000)	(註5)	\$-	\$-	\$-	\$-	\$-	100.00%	\$-	\$69	\$-
昇邁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124,310 (USD3,854,577)	(註1) (註6)	\$109,717 (USD3,402,075)	\$14,593 (USD452,502)	\$-	\$124,310 (USD3,854,577)	\$(26,761)	100.00%	\$(26,761)	\$5,075	\$-
原環科技 (重慶)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152,061 (USD4,715,067)	(註1) (註7)	\$152,061 (USD4,715,067)	\$-	\$-	\$152,061 (USD4,715,067)	\$(14,372)	100.00%	\$(14,372)	\$123,876	\$-
雅特力科技 (重慶) 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 銷售及銷售後 服務	\$64,500 (USD2,000,000)	(註1) (註8)	\$-	\$64,500 (USD2,000,000)	\$-	\$64,500 (USD2,000,000)	\$(924)	100.00%	\$(924)	\$60,605	\$-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21,421 (註 2) (USD22,369,644)	\$738,327 (註 2) (USD22,893,866)	\$2,918,407

註 1：投資第三地區 Faraday Technology – B.V.I.，再由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之轉投資公司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Samoa 及 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Cayman 再轉投資該大陸公司。

註 2：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 3：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總投資款為美金 6,000 千元，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5,500 千元，另自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之自有資金已匯出美金 500 千元。

註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九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實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美金 602,182 元，經由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受讓本公司經由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之轉投資事業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Mauritius 所持有大陸投資事業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00% 股權，實通受讓前，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總投資款為美金 5,800 千元，已匯出美金 5,800 千元。

註 5：經由大陸地區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轉投資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轉投資人民幣 260 千元。

註 6：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總投資款為美金 3,894 千元，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3,855 千元。

註 7：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總投資款為美金 4,715 千元，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4,715 千元。

註 8：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總投資款為美金 2,500 千元，該投資款本公司已匯出美金 2,000 千元。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 目	年 度	105.12.31	104.12.31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804,351	4,416,046	(611,695)	(13.85)
基金及投資		1,342,909	1,345,796	(2,887)	(0.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0,772	581,217	(30,445)	(5.24)
無形資產		535,681	549,292	(13,611)	(2.48)
其他資產		53,934	48,558	5,376	11.07
<b>資產總額</b>		<b>6,287,647</b>	<b>6,940,909</b>	<b>(653,262)</b>	<b>(9.41)</b>
流動負債		1,264,456	1,607,200	(342,744)	(21.33)
非流動負債		159,179	237,610	(78,431)	(33.01)
<b>負債總額</b>		<b>1,423,635</b>	<b>1,844,810</b>	<b>(421,175)</b>	<b>(22.83)</b>
股本		2,485,503	2,485,503	—	—
資本公積		640,227	640,227	—	—
保留盈餘		1,846,516	2,038,838	(192,322)	(9.43)
其他權益		32,215	66,454	(34,238)	(51.52)
庫藏股票		(140,449)	(140,449)	—	—
非控制股權		5,526	5,526	(5,526)	(100.00)
<b>股東權益總額</b>		<b>4,864,012</b>	<b>5,096,099</b>	<b>(232,087)</b>	<b>(4.55)</b>
增減比率超過 20%且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					
(1) 流動負債：主要係其他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2) 非流動負債：主要係長期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3) 其他權益：係因匯率波動影響。					

##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 異	
				金額	%
營業收入總額		6,428,653	6,587,631	(158,978)	(2.41)
減：銷貨退回		—	—	—	—
減：銷貨折讓		(6,508)	(9,816)	3,308	(33.70)
營業收入淨額		6,422,145	6,577,815	155,670	(2.37)
營業成本		(3,605,016)	(3,438,949)	(166,067)	4.83
營業毛利		2,817,129	3,138,866	(321,737)	(10.25)
營業費用		(2,466,238)	(2,611,631)	145,393	(5.57)
營業淨利		350,891	527,235	(176,344)	(33.45)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23,913)	40,875	(64,788)	(158.50)
稅前淨利		326,978	568,110	(241,132)	(42.44)
所得稅費用		(46,222)	(110,110)	63,888	(58.02)
稅後淨利		280,756	458,000	(177,244)	(38.70)
其他綜合損益		(16,605)	66,903	83,508	(124.82)
綜合損益總額		264,151	524,903	(260,752)	(49.68)

增減比例超過 20%且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分析如下：

- (1)營業淨利、稅前/稅後淨利、所得稅(費用)利益及綜合損益總額：主要係本期獲利下降所致。
- (2)營業外收入與支出：主要係本期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較低且未有處分相關投資之利益。
- (3)其他綜合損益：差異主要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期末評價所致。

###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毛利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 異 原 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321,737)	(505,667)	38,207	(61,128)	206851
說 明	本期因 ASIC 平均單價下滑，故售價差異呈不利之影響，惟該銷售數量增加，使數量差異呈利之影響；另因 NRE 平均單位成本下滑，導致成本價格差異呈有利之影響。				

### 三、現金流量分析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b	全年現 金流出量 c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521,375	200,923	890,590	1,831,708	-	-

(1)營業活動：主係來自營業收入之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無形資產致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主係發放股東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831,708	1,352,361	602,193	2,581,876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不做財務性投資，以避免市場風險。主要以有業務相關的策略性投資為主，如此風險較低，同時對轉投資公司的掌握度較高，易於管理。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由於整體半導體產業景氣不佳，部分轉投資公司仍處於虧損狀態。

(三)改善計畫：本公司持續提供經營協助，幫助轉投資公司改善虧損狀況。

(四)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未來一年投資計畫，係以公司長期成長規劃為重點，投資具備綜效的 IC 設計公司為主。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二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資金充沛，無須長期融資，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短期融資影響有限。匯率方面，由於本公司採用會計帳自然避險方式，並且運用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減少外幣淨資產部位，盡量將匯率波動造成之風險降低。最近年度之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 2.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匯率之波動，並持續採取因應措施。

###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之投資，亦未將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情形。本公司已訂有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處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處理相關作業之依循。本公司採取自然避險方式以減少匯兌損失。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最近年度重要研發計畫及預估經費

計劃名稱
14nm FF+ standard cell library, memory compilers, I/O library
28nm HPC ULL & Generic SP-SRAM/1PRF compiler for Area Optimization
28nm HPC M1 7T/9T/12T cell library
40nm LP TCAM compiler
55nm ULP memory compiler
28nm HPC DDR4/LPDDR4/LPDDR3 combo PHY

預估未來二年內須投入約新台幣 20 億元於上列研發計畫。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皆已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故相關變動對於本公司財務及業務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先進製程技術的開發素來不遺餘力，民國一〇五年共投入約新台幣 16.43 億元的研發經費，對本公司未來的營收成長將有助益。

目前公司財務穩健，現有資金足夠因應公司對未來技術開發之需求。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銷貨集中情事。另在進貨廠商方面，由於進貨廠商為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且為世界知名晶圓代工廠，進貨風險低。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際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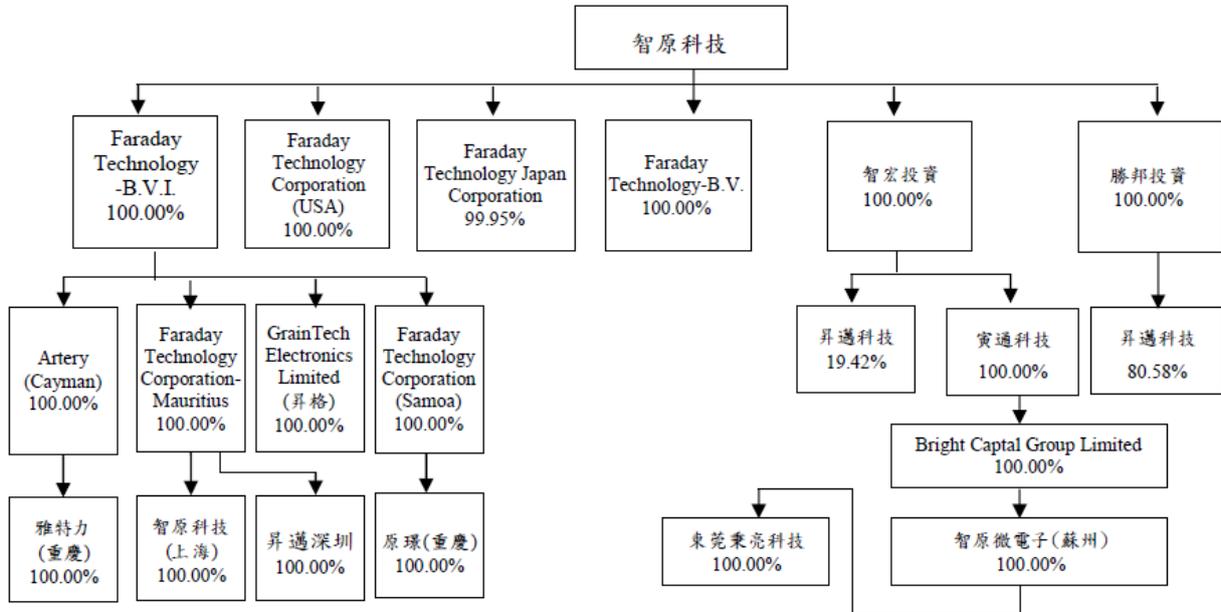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概況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6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Faraday Technology Corp. (USA)	1995.9.5	3945 Freedom Circle, Suite 200 Santa Clara, CA95054, U.S.A.	USD 13,058,000	本公司產品在美洲之銷售據點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	2000.8.23	Akihabara Center Place Bldg 15F 1 Aioicho Kanda Chiyoda-ku Tokyo, 101-0029, Japan	¥ 100,000,000	本公司產品在日本之銷售據點
Faraday Technology - B.V.	2000.12	Planetenweg 39, 2132 HN Hoofddorp The Netherland	EUR 600,000	本公司產品在歐洲之銷售據點
Faraday Technology- B.V.I.	2000.3.9	P.O. Box 33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USD 19,679,585	買賣兼投資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1.3.2	新竹縣竹北市尚義街 70 號	NTD 910,000,000	一般投資業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3.4.25	新竹縣竹北市民權街 17 巷 1 號 3 樓	NTD 222,020,000	一般投資業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2002.2.8	2F,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ere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USD 12,804,214	一般投資業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2010.7.16	Units 3306-12, 33/F., Shui On Centre, Nos. 6-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USD 100,00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Samoa	2004.2.18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 2,301,482	一般投資業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12.12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東區力行三路 5 號 8 樓	NTD 51,500,00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8.18	新竹縣竹北市嘉豐二街一段 158 號 5 樓	NTD 80,000,000	矽智財設計服務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01.3.27	上海虹梅路 1905 號遠中科研樓 801 室	USD 6,000,00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007.8.10	蘇州工業園區金雞湖大道 1355 號國際科技園 C302	USD 5,800,00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	2009.10.23	東莞松山湖科技產業園區松科苑 14 樓 2 層 B201 室	CNY 260,00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昇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12.7.4	深圳市南山區高新區南區粵興一道 18 號香港理工大學產學研大樓 2 層 214 室	USD 4,000,814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Samoa	2015.8.20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4,715,067	一般投資業
原璟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2015.10.20	重慶市九龍坡區經緯大道煙燈山公園國際科技企業孵化園 B 棟	USD 4,715,067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Cayman	2016.03.15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USD 2,000,000	一般投資業
雅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2016.06.20	重慶市九龍坡區科城路 60 號康田西錦會 1 幢 10 樓	USD 2,000,000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3)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之揭露事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同(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另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SA),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oration, Faraday Technology - B.V.,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昇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原璟科技(重慶)有限公司及雅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為智原科技之海外行銷通路。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關係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06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Faraday Technology Corp. (USA)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世欽	118,580,000(普通股)	100%
			2,000,000(特別股)	100%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世欽 加藤祐一	1,999	99.95%
	監察人	曾雯如		
Faraday Technology - B.V.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世欽、李芳榮	1,200	100%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19,679,585	100%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國雍、林世欽、于德洵	91,000,000	100%
	監察人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國雍、林世欽、于德洵	22,202,000	100%
	監察人	智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代表人：曾雯如	12,804,214	100%
Grai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代表人：解詠鈞	100,000	100%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Samoa	董事	寅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2,301,482	100%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臧維新、解詠鈞、王國雍	5,150,000	100%
	監察人	勝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企業名稱	職稱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世欽、陳健銘、于德洵	8,000,000	100%
	監察人	智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雯如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代表人：林世欽、鞠仁山、王俊程	-	100%
	監察人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代表人：曾雯如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Samoa 代表人：陳健銘、梁傑愷、林世欽	-	100%
	監察人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Samoa 代表人：曾雯如		
東莞秉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秉亮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治弘	-	100%
昇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代表人：解詠鈞、王裕閔、周亞軍	-	100%
	監察人	Faraday Technology(Mauritius) Corp 代表人：曾雯如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Samoa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代表人：曾雯如	4,715,067	100%
原璟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Samoa 代表人：王國雍、陳健銘、林世欽	4,715,067	100%
	監察人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Samoa 代表人：曾雯如		
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Cayman	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代表人：曾雯如	2,000,000	100%
雅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Cayman 代表人：臧維新、王國雍、林鴻裕	-	100%
	監察人	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Cayman 代表人：曾雯如		

## 2. 營運概況

106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Faraday Technology Corp.(USA)	USD 13,058,000.00	USD 20,335,936.26	USD 7,480,987.81	USD 12,854,948.45	USD 5,301,068.79	USD (7,577.91)	USD (65,919.83)	-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	¥ 100,000,000	¥ 658,637,593	¥ 536,215,315	¥ 122,422,278	¥ 423,502,111	¥ 10,118,987	¥ 5,480,445	-
Faraday Technology - B.V.	EUR 600,000.00	EUR 674,779.77	EUR 887.00	EUR 673,892.77	EUR 83,169.45	EUR 7,560.86	EUR 5,295.48	-
Faraday Technology - B.V.I.	NTD 631,271,307	NTD 287,978,373	NTD 82,163,258	NTD 205,815,115	NTD 76,331,340	NTD (22,032,457)	NTD (22,606,655)	-
智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910,000,000	NTD 941,918,217	NTD 133,038,860	NTD 808,879,357	NTD 46,720,948	NTD 2,873,402	NTD 1,376,742	-
勝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222,020,000	NTD 303,341,782	NTD 100,000	NTD 303,241,782	-	NTD (12,000)	NTD (15,966,851)	-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NTD 402,165,429	NTD 37,435,951	-	NTD 37,435,951	-	-	NTD (7,313,916)	-
Gran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NTD 68,593,066	NTD 65,985,460	-	NTD 65,985,460	-	-	NTD (729,408)	-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Samoa	NTD 68,593,066	NTD 58,944,888	-	NTD 58,944,888	NTD 5,837,346	NTD 169,656	NTD 1,989,798	-
昇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51,500,000	NTD 138,785,648	NTD 89,451,276	NTD 49,334,372	NTD 27,996,131	NTD 578,225	NTD 392,487	-
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80,000,000	NTD 176,996,444	NTD 115,479,862	NTD 61,516,582	NTD 4,204,397	NTD 3,948,506	NTD (1,936,335)	-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CNY 43,618,000.00	CNY 23,319,134.57	CNY 15,486,134.57	CNY 7,833,338.15	CNY 15,617,708.43	CNY 306,993.80	CNY 307,553.80	—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CNY 39,863,870.00	CNY 18,770,589.31	CNY 3,797,785.22	CNY 14,972,804.09	CNY 9,402,008.35	CNY (10,559,062.24)	CNY (216,094.71)	—
東莞秉亮科技 有限公司	CNY 260,000.00	CNY 173,303.06	CNY 158,421.39	CNY 15,001.10	—	—	—	—
昇邁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CNY 25,000,000.00	CNY 231,010.76	CNY 68,386.35	CNY 162,624.41	—	CNY (1,938,542.35)	CNY (1,936,142.35)	—
Farada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amoa	NTD 155,220,000	NTD 108,768,749	—	NTD 108,768,749	—	—	NTD (9,703,145)	—
原環科技(重慶) 有限公司	CNY 30,000,000.00	CNY 24,409,894.75	CNY 270,717.86	CNY 24,680,612.61	—	CNY (2,138,198.12)	CNY (2,138,198.12)	—
Arte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Cayman	NTD 63,657,500	NTD 52,776,206	—	NTD 52,776,206	—	—	NTD (5,147,737)	—
雅特力科技 (重慶)有限公司	CNY 13,318,300.00	CNY 13,684,160.07	CNY 1,708,619.67	CNY 11,975,540.40	—	CNY (1,145,346.52)	CNY (1,145,346.5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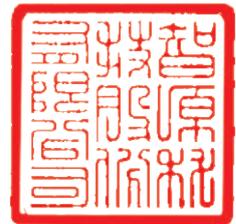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洪嘉聰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七日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前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洪嘉聰





FARADAY